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洛自采(2026)0092 号、洛宁公开-2026-27

采购人：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洛宁县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0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0
一、项目基本情况	10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1
三、获取招标文件	13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3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3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13
七、其他补充事宜	13
八、联系方式	1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5
1、总则	24
1.1 招标项目概况	24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25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2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5
1.5 费用承担	26
1.6 保密	26
1.7 语言文字	26
1.8 计量单位	26
1.9 投标预备会	26
1.10 分包	26

1.11 响应和偏差	27
2、招标文件	27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7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7
3、投标文件	28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8
3.2 投标报价	28
3.3 投标有效期	28
3.4 资格审查资料	28
3.5 备选投标方案	28
3.6 投标文件的制作	29
4、投标	29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9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29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0
5、开标	30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30
5.2 开标规定	30
5.3 开标疑义	30
6、资格审查与评标	30
6.1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30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	30
7、定标及合同授予	31
7.1 定标	31
7.2 中标结果	31
7.3 中标通知	31
12.3 谈判的主要程序	3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9
技术要求	68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86
第一条 合同文件	87
第二条 合同标的	87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87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87
第五条 付款方式	88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88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89
第八条 售后服务	90
第九条 分包	90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90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90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91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91
第十四条 其他	91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97
1、评审方法	97
2、评审标准	97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97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97
3、评审程序	97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97
3.2 详细评审	98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98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100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10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8
附件 1: 投标函	110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12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13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114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117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118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19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1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22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23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24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25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27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28
附件 12: 售后服务计划	129
附件 13: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30
1.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131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132
3. 关于产品成本的声明函	133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35
附件 14-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36
附件 15: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37
附件 15-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38

附件 16: 其他材料	139
--------------------------	-----

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附件 1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人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洛宁县妇幼保健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吴先生 0379-66220890
代理机构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任双豆、赵春苗 0379-80891802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	☐ 有 ☒ 无	

	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有 ☒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有 ☒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有 ☒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 有 ☒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有 ☒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6年8月 日 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6年8月18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9月1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宁公开-2026-27

2、项目名称：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35337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135337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01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1 包	9573700	9573700
2	02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2 包	3660000	3660000
3	03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3 包	300000	300000

5、采购需求：

5.1 资金来源：专项债券

5.2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 3 个包，1 包为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包含产品的采购、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2 包为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3 包为配电柜、双电源柜、电力电缆采购及安装，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

5.4 质保期：1包：自验收之日起，中型C型臂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不少于2年，其他产品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不少于3年；

2包：自验收之日起，整体质保不少于1年，（硬件部分质保不少于3年）；

3包：自验收之日起，整体质保不少于1年。

5.5 交货地点：洛宁县妇幼保健院

5.6 交货期：1包：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2包：签订合同之日起18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使用；3包：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包：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2）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从事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投标人为境内生产企业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3）所投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二类三类所投产品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文件中须附上述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注：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4）投标人及所投产品（中型C型臂）的制造商均需具有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2 包：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3 包：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2) 投标人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承试三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注：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原“三级”自动变更为“二级（110千伏以下）”，作业范围为110千伏及以下；“四级”自动变更为“三级”；“五级”自动变更为“三级（10千伏以下）”，作业范围为10千伏及以下。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至 2026 年 8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投标人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2、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3、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
（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6. 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
7.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印发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规定规定的80%计取，由中标人支付。此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8.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2939153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河南省洛宁县民族路北段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2208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滨河南路与学子街交叉口天汇中心1802室

联系人：任双豆、赵春苗

联系方式：0379-80891802 1833887761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任双豆、赵春苗

联系方式：0379-62903131 183388776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 地址：河南省洛宁县民族路北段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22089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滨河南路与学子街交叉口天汇中心 1802 室 联系人：任双豆、赵春苗 联系方式：0379-80891802 18338877611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洛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洛宁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及急诊科、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1.1.7	项目编号	洛自采(2026)0092 号、洛宁公开-2026-27
1.1.8	包划分	本次招标共 3 个包
1.1.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1.1.10	是否执行对本国产品报价扣除政策	☐ 否 ☒ 是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单一产品采购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

		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2.1	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
1.2.2	付款方式	1包、3包：由采购人付款，合同签订后，货到支付合同金额30%，安装调试且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0%，设备正常运行3个月后支付剩余20%（最终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2包：合同签订后，人员进场签订进场确认书30个工作日后，付合同金额的30%；系统完成模拟调试并完成上线准备，经双方签订上线确认书后30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80%；项目验收合格后，系统正常运行3个月后支付剩余20%（最终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3.1	交货期	1包：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2包：签订合同之日起18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使用； 3包：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1.3.2	交货地点	洛宁县妇幼保健院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包：自验收之日起，中型C型臂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不少于2年，其他产品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不少于3年； 3包：自验收之日起，整体质保不少于1年 1、质保期内，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电话回复处理意见，12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到达现场维修，重大紧急情况维修工程师3小时内应到位，超过7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提供备品配件或备机以保证业务正常开展。保修期内设备故障在两个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立即无条件更换新设备；保修期内因故障导致设备停止使用，按停止使用时间的1:7顺延保修期（即停止使用1天，顺延保7天）。 2、投标人须有能力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服务（包括技术人

		员、响应时间及备品、备件方面等)。 3、技术支持：中标人须提供由设备制造商技术人员实施的终身应用技术支持。（所需费用均须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5、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投标人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做出修改，如单价、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2 包：整体质保不少于 1 年，（硬件部分质保不少于 3 年） 1、投标人应该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方案； 2、 投标人须以全面、灵活的服务支持方式和手段提供 7*24 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包括不限于网站服务、热线支持、邮件支持、现场支持等； 3、接到系统故障通知后，立即进行远程诊断，若远程无法解决，迅速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处理。普通故障 4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 8 小时内解决； 4、投标人对于设备故障修复及解决，10 分钟内电话响应，30 分钟内远程登录设备进行诊断。若远程无法解决，市区 2 小时、郊区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5、投标人应该免费提供至少一年的软件升级运维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计算）； 6、质保期内，投标人需免费提供（含差旅、人工费等）投标内容的大小版本升级、优化、补丁等技术服务； 7、 质保期内，投标人需提供每年不低于 2 次的培训； 8、 质保期内，投标人需定期对投标内容进行巡检，并出具巡检报告，每年不低于 4 次； 9、 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免费为医院提供系统对接服务，与医院现有或新增的系统进行软件对接； 10、 在系统建设、使用、运维等过程中遇到问题时，都能够得到投标人相应的技术支持与帮助。
--	--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付款方式 质保期 交货地点 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修改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形式：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附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和可编辑的Word电子版）上传。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发布时间：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控制金额	总控制价为：1包：9573700 元，2包：3660000 元，3包：300000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控制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其他： /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3.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提供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格式投标文件格式）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 1 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lyggzyjy.cn) 在线完成上传。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2</u> 人，专家 <u>5</u> 人。评标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库中进行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各包确定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网络递交；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11 条规定要求，网络递交的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递交，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和可编辑的 Word 电子版）上传；当面递交的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 否 ☐ 是
10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1 包：高端四维彩超、中型 C 型臂、胃肠镜
11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监督部门及电话：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监督电话：0379-62939153 （2）特 别 提 醒：鉴于目前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系统的要求，请各投标人务必将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格材料上传至“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材料”中。开标后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情况时，仅能查阅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若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中缺失相关材料或没有相关资格材料，将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13	招标代理费	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印发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的规定 80% 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15	标的物所属行业	本项目属性：1 包和 3 包为货物类；2 包为服务类 本次采购标的物所属行业为： 1 包：工业； 2 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包：工业

16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17	信用承诺	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要求，现对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采用信用承诺制。 （一）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18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投标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三)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四)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1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招标公告 (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0	综合标暗标格式	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 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本项目为暗标, 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 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 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不允许出现投标人名称, 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标题字体为宋体四号字, 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 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正文不得插入图片 (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3、全文字体为宋体四号字, 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全文均为白底黑字。 4、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 (不得手绘), 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 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 6、全文采用A4大小, 不允许插入空白页, 页边距均为2.5厘米, 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 7、段前段后间距为0。 注: 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 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经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优先采购。

1.1.10是否执行对本国产品报价扣除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①本国产品应当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

②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③单一产品采购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非单一产品采购中，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要求。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评审办法中要求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4.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备选投标方案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5.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5.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制作

3.6.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6.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6.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6.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6.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6.1.1 资格审查小组由采购人代表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在项目开标室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

6.2.1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2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2.3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4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计划备案和合同备案的通知》第四项评标结束当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并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发出通知一个工作日内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当日完成财政备案。

7.3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若采购人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2.1 本项目（包）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2.2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内容。投标人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投标人(以下称为投标人)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成交投标人。

12.3 谈判的主要程序

12.3.1 谈判小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2.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平等的谈判机会。

12.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12.3.4 投标人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2.3.6 最后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

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项目	序号	设备/ 设施名称	数量	标的物所属行业	是否属于“实 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 的产品范围
诊疗急救设备采购	1	床单元消毒机	7	工业	是
	2	床旁心电图机	1	工业	是
	3	视功能刺激仪	2	工业	是
	4	电动流产吸引器	2	工业	是
	5	电动手术床	2	工业	是
	6	电动吸引器	2	工业	是
	7	电脑验光仪	1	工业	是
	8	脊柱康复专家系统	1	工业	是
	9	多参数监护仪	8	工业	是
	10	儿童康复八大领域评估箱	1	工业	是
	11	肛肠测压仪	1	工业	是
	12	高端四维彩超	1	工业	是
	13	高流量吸氧装置(新生儿专用)	1	工业	是
	14	高频电刀	1	工业	是
	15	极速生物阅读器	1	工业	是
	16	急救药品车	8	工业	是
	17	监护仪（手术室专用）	1	工业	是
	18	经皮胆红素测定仪	1	工业	是
	19	麻醉机	2	工业	是
	20	生物反馈刺激仪	1	工业	是
	21	手术器械台	1	工业	是
	22	输液/输血加温器	2	工业	是

	23	输液泵	2	工业	是
	24	胎儿脐血流监测仪	1	工业	是
	25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12	工业	是
	26	瞳距仪	1	工业	是
	27	无创呼吸机（成人+儿童）	1	工业	是
	28	移动式无影灯	1	工业	是
	29	血流变	1	工业	是
	30	血气分析仪	3	工业	是
	31	医疗内镜用CO2 送气装置	1	工业	是
	32	婴儿保暖箱	6	工业	是
	33	婴儿辐射保暖台	3	工业	是
	34	中型C 型臂+导管床	1	工业	是
	小计		81		
	35	胃肠镜	1	工业	是
	36	肺功能检测仪	1	工业	是
	37	骨质疏松治疗仪	1	工业	是
	38	经颅超声电疗仪	2	工业	是
	39	心理行为发育筛查设备	1	工业	是
	40	输液泵	6	工业	是
	41	微量泵	6	工业	是
	42	肠内营养泵	1	工业	是
	43	妇科检查床	2	工业	是
	44	动态血压检测仪	2	工业	是
	45	动态血糖检测仪	1	工业	是
	46	治疗车	10	工业	是
	47	脉动真空压力蒸汽灭菌器	1	工业	是

	小计	35		
	医疗设备总计	116		

二、技术参数

1 包：诊疗急救设备采购技术参数

总体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服务、项目所需配套电脑及打印机设备、中型C型臂机房防护改造工程及配套设施（含辐射安全警示标识、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用品等）、环评、放射预控评；同时须全程配合采购人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放射诊疗许可证的申报及取证工作。投标人须就上述全部内容出具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该承诺函的，其投标将不予接受。

2. 所供产品要求生产日期距到货日期≤6个月

（一）床单元消毒机 数量7

1. 采用臭氧消毒灭菌；
2. 消毒器机身采用全金属阻燃材料制作；
3. 配备静音脚轮；
4. 机体自带消毒管及电源线收纳盒；
5. 消毒时间0~99min可调，默认时间10min快速消毒；
6. 臭氧产出量≥4700mg/h，臭氧浓度≥3000mg/m³（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 消毒一个工作周期后，消毒袋内臭氧残留量≤0.08mg/m³，消毒罩内臭氧残留量≤0.09mg/m³（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8. 对大肠杆菌杀灭对数值>3、对金黄色葡萄球菌杀灭对数值>3、对白色念珠菌的杀灭对数值>3、对铜绿假单胞菌的杀灭对数值>3、对肺炎克雷伯氏菌的杀灭对数值>3、对自然菌的平均杀灭对数值>1（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9. 机器具备抽气、消毒、保持、还原四种功能，作用时间为0~99min可调；
10. 可预先设置自动消毒功能，一键完成消毒全流程；
11. 多管路设计，可同时对≥2个床单位、≥4床被褥进行消毒；
12. 采用液晶触控屏操作；
13. 产品需在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服务平台备案。

（二）床旁心电图机 数量1

一、ECG输入及波形处理

- 1.1 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支持九导联专用儿童模式，具有9导联、12导联同步自动分析功能
- 1.2 输入阻抗：≥90MΩ

- 1.3 A/D 转换: 24bit
- 1.4 采样率: $\geq 60\text{k Hz}$
- 1.5 独立起搏通道, 起搏采样率 $\geq 60\text{k Hz}$
- 1.6 频率响应: 至少包含 $0.05\text{Hz}-500\text{Hz}$
- 1.7 耐极化电压: $\geq \pm 950\text{mV}$
- 1.8★时间常数: $\geq 5\text{s}$ (提供证明文件)
- 1.9 共模抑制比: $\geq 130\text{dB}$
- 1.10 定标电压: $1\text{mV} \pm 1\%$
- 1.11 抗干扰滤波: 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 1.12 增益: 1.25、2.5、5、10、20、10/5、自动 (AGC) mm/mV 可选
- 1.13 走速: 5mm/s 、 6.25 mm/s 、 10 mm/s 、 12.5mm/s 、 25mm/s 、 50mm/s 可选

二、整机配置

- 2.1 ≥ 8 英寸彩色液晶电容触摸屏, 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800$
- 2.2 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 (非外置模块), 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 A4 报告
- 2.3 设备内置存储器可支持 ≥ 100000 例病例储存, 并支持外接 U 盘和 SD 卡扩展存储空间
- 2.4 可支持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 内置 WIFI 模块, 可支持 $2.4\text{GHz}/5\text{G Hz}$ 双频带传输
- 2.5 内置蓝牙模块, 支持通过蓝牙分享报告。

三、系统功能

- 3.1 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 3.2 手动、自动、节律等检查模式可选, 并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及触发采样等采样模式
- 3.3 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
- 3.4★ 具有智能采集功能, 可根据导联信号质量自动开始/停止心电采集 (提供证明文件)
- 3.5 支持 $\geq 30\text{min}$ 数据采集及冻结功能
- 3.6 采集过程中可自动检测心律失常并予以提示
- 3.7 具有严重疾病提示功能, 可对心肌梗死等危急重症心电图进行突出标识
- 3.8 具有在屏诊断功能, 可在屏幕上进行报告查看、报告编辑、波形放大、数据测量等操作
- 3.9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 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
- 3.10 可升级心电向量、晚电位、时间心向量、心率变异性、频谱心电等多种高级分析功能, 辅助全面了解患者情况
- 3.11★具有 ST-MAP 及 ST-VIEW 功能 (提供证明文件)
- 3.12 支持用户登录设置, 并针对不同用户分权限管理

3.13 可以与同品牌心电网络相连，实现病人预约信息的下载，检查数据自动上传四、电源:

4.1 交直流两用，自动转换

4.2 直流电源: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 4 小时

(三) 视功能刺激仪 数量2

1. 视觉图形刺激器能提供棋盘格、横条、竖条多种组合图形。

2. 视觉图形刺激器图形反转频率: 0.125Hz、0.25Hz、0.5Hz、1Hz、2Hz、4Hz、6Hz、8Hz 共8 档。

3. 视觉图形刺激器中固视点应在整个刺激野的中央。

(四) 电动流产吸引器 数量2

1. 负压人工流产术使用，由负压泵、负压调节器、收集容器组件、脚踏开关、机箱组成。

2. 脚踏开关可以控制吸引压力，负压调节范围为 0.02MPa (150mmHg) -0.09MPa (680mmGg)。

3. 抽气速率 $\geq 30\text{L}/\text{min}$ 。

4. 该设备有效期不少于 10 年

●配置清单

负压泵、负压调节器、收集容器组件、脚踏开关、机箱。收集容器组件包含缓冲瓶、收集瓶、吸引管、过滤器

(五) 电动手术床 数量2

1. 手术床体采用四段式设计，由头板、背板、臀板、腿板、四部分组成;

2. 全电动液压手术床，以下体位必须采用电动液压控制: 水平升降、头/脚倾、左/右倾、背板上/下折等;

3. 具有急停装置;

4. ★手术床液压系统应无渗漏现象，液压历时 4h，手术台下降距离应不大于 1mm; (提供证明文件)

5. 配有减压记忆床垫，由抗静电材料制成;

6. 手术床应具有手持器控制、面板控制双重控制方式;

7. ★在台面最高位空载时，取下所有配套件，横向摆动量 $\leq 5\text{mm}$ ，水平侧向摆动量 $\leq 3\text{mm}$; (提供证明文件)

8. 床体在正常位置工作承重 $\geq 250\text{kg}$ ，在升降过程中极限承重 $\geq 350\text{kg}$;

9. 床体具备电动纵向平移功能，最大平移距离 $\geq 300\text{mm}$;

10. 床体具备内置腰桥顶板，顶升行程 $\geq 130\text{mm}$;

11. 床体整机的防水等级 $\geq \text{IPX4}$ ，脚踏控制器防水等级 $\geq \text{IPX8}$;

12. 手术床应配备可移动脚轮，配有机械刹车或电动刹车;

13. 床面高度可调范围:670mm-1000mm。

14. 床面长度 $\geq 2000\text{mm}$ ，床面宽度 $\geq 500\text{mm}$ 。

15. 床面头倾 $\geq 28^\circ \pm 5^\circ$ ，脚倾 $\geq 28^\circ \pm 5^\circ$ 。

16. 床面左倾 $\geq 22^{\circ} \pm 5^{\circ}$ ，床面右倾 $\geq 22^{\circ} \pm 5^{\circ}$ 。
17. 背板上倾 $\geq 82^{\circ} \pm 5^{\circ}$ ，背板下倾 $\geq 43^{\circ} \pm 5^{\circ}$ 。
18. 腿板上倾 $\geq 35^{\circ} \pm 5^{\circ}$ ，腿板下倾 $\geq 90^{\circ} \pm 5^{\circ}$ ，腿板外展 $\geq 90^{\circ} \pm 5^{\circ}$ 。

19. 附件配置：每台手术床配置以下附件

- (1) 手持遥控器+立柱控制面板：1套；
- (2) 记忆海绵床垫：1套；
- (3) 夹持器（圆形）： ≥ 1 个；
- (4) 麻醉屏架：1个；
- (5) 搁手板：2个；
- (6) 大腿支架1套；
- (7) 缚身带 2套；
- (8) 支身架 1套；
- (9) 支肩架 1套；
- (10) 凝胶垫 1套（支持仰卧位、侧卧位、俯卧位）；
- (11) 凝胶固定垫：110*70*1.5CM 1个；
- (12) 凝胶手术床垫：50*50*1.5cm 2个；
- (13) 凝胶凹型体位垫：50*10cm 2个；
- (14) 凝胶开放式头圈：20*7*3cm 1个；
- (15) 凝胶开放式头圈：30*15*7cm 1个；
- (16) 凝胶斜形垫（腋垫）：30*22cm 1个；
- (17) 凝胶半圆形体位垫：50*15*7cm 1个；
- (18) 凝胶圆形式头圈：30*15*7cm 1个。

(六) 电动吸引器 数量 2

1. 极限负压值： $\geq 0.09\text{MPa}$ (680mmHg)
2. 负压调节范围：0.02~0.09MPa (150~680mmHg)
3. 抽气速率： $\geq 40\text{L/min}$
4. 贮液瓶：2500ml $\times$ 2 只(玻璃)

(七) 电脑验光仪 数量 1

1. 测量范围 球镜： -30.00D — $+25.00\text{D}$ (VD=12mm) (0.01/0.12/0.25D 间隔)
2. 散光： 0D — $\pm 12\text{D}$ (0.01/0.12/0.25D 间隔)

3. 轴位: 0° — 180° ($1^{\circ}/5^{\circ}$ 间隔)
4. 最小瞳孔直径 ≤ 2 毫米
5. 瞳距测量范围 远用: 30–80mm (1mm 间隔)
6. 瞳孔尺寸测量范围: 1–10mm (0.1mm 间隔)
7. 自动追踪&自动测量: Y 轴自动追踪, 自动测量
8. 显示器: 可倾斜 ≥ 6.5 英寸彩色LCD 液晶屏
9. 打印机: 内置热敏行式打印机

(八) 脊柱康复专家系统 数量1

1. ★具有脊柱侧凸特定运动疗法PSSE 康复动作教学视频库: (提供证明文件)
 - 1.1 康复动作教学视频库不少于 500 个动作视频;
 - 1.2 应至少涵盖德国施罗斯、意大利 SEAS、巴塞罗那、英国 Side shift 等 4 种世界主流疗法的经典动作;
 - 1.3 包含主动、助动、被动三种类型;
 - 1.4 视频根据脊柱侧凸分型、严重程度、动作难度、训练类型进行过滤和查找;
2. 具有脊柱侧凸患者管理软件模块;
 - 2.1 能对脊柱侧凸患者的基本信息、病历、训练评估记录、打开记录等进行存储、编辑、查询和统计;
 - 2.2 患者的病历信息应至少包括: 正位、侧位 X 光片, 体态图, Cobb' s 角, LL 角, TK 角, ATR 躯干旋转角, 脊柱侧凸分型类型等;
 - 2.3 提供脊柱侧凸患者的历史 Cobb' s 角、历史 ATR 躯干旋转角的趋势分析;
3. 提供基于 Web2.0 技术的康复专家远程建议支持服务;
4. ★可通过系统记录患者分型结果及康复训练方案, 供相关康复师查询并执行康复训练方案; (提供证明文件)
5. 具有基于 Web2.0 技术的康复治疗排班及预约模块, 模块功能应至少包含:
 - 5.1 医院可编辑并在线发布康复治疗排班, 供注册患者进行在线预约;
 - 5.2 医院可实时查看患者预约、签到情况;
 - 5.3 患者可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在线预约及签到;
6. 具有脊柱侧凸患者量表模块, 模块功能应至少包括:
 - 6.1 至少应包括脊柱侧凸 SRS-22 问卷、支具调查问卷、疼痛灾难化量表等;
 - 6.2 医疗人员可通过系统向患者手机端发送指定量表, 由患者在线填写;
 - 6.3 系统自动计算量表等分;
 - 6.4 提供历史量表填写记录及结果查找;
 - 6.5 提供纸质量表报告的打印;

7. 具有患者居家训练打卡管理模块，功能应至少包括：
 - 7.1 医疗人员可通过系统向患者手机端发送打卡任务并查看患者打卡记录；
 - 7.2 患者可在手机端进行居家训练打卡；
 - 7.3 患者可在手机端查询训练打卡记录；
8. 具有科室患者与治疗师数据统计模块；
9. 具有运动处方模块，功能应至少包括：
 - 9.1 医疗人员可通过系统为患者制定个体化居家训练运动处方；
 - 9.2 可打印纸质运动处方；
10. 具有脊柱侧凸康复治疗学习资料模块；
11. 配备不小于 21 英寸的大屏幕触摸式主机；

(九) 多参数监护仪 数量8

1. 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方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
2. ≥ 12 英寸彩色 LED 背光触摸液晶屏；
3. 标配锂电池工作时间 ≥ 4 小时，可选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 ≥ 8 小时；
4. 安全规格：ECG、RESP、TEMP、SpO₂，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5. 主机使用寿命 ≥ 10 年；
6. 整机防水等级 $\geq$ IPX1，SPO₂ 模块 $\geq$ IPX2；
7. 标配 5 导心电；可升级 12 导心电；
8. 具备 HRV 心率变异性分析功能。
9. 具有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10. 共模抑制能力 ≥ 100 db。
11. 具备心拍类型识别功能，可区分正常心拍、异常心拍、起搏心拍。
- ★12. ≥ 3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室颤、停搏、SVCs/min 等。（提供证明文件）
13. 具有 ST 段分析和 ST View 功能，可实时监测 ST 段，评估心肌缺血情况。
14. 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
15. 支持升级 masimo/nellcor 血氧。
16. 标配 PI 血氧灌注指数。
17. NIBP 测量范围：10 mmHg-290mmHg。
18. 具有 24 小时血压动态分析功能。
19. 具有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0. 软件功能

21. 支持计时器功能，可以同时显示最多 4 个计时器。

22. 支持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

(十) 儿童康复八大领域评估箱

技术要求:

1. 0-6 岁儿童神经心理发育量表（儿心量表），量表供有 ≥ 260 个测查项目，每个月龄组 ≥ 8 个测查项目，测查儿童发育行为状况，评估其发育商程度。共包含大运动、精细动作、语言、适应能力、社会行为五大能区。主要测量儿童的智力年龄（MA）和发育商（DQ）。

工具箱配置要求：包含评估工具 ≥ 45 种、检查图册 ≥ 1 本、指导手册 ≥ 1 本、铝合金箱 ≥ 1 个

2. 孤独症儿童发展评估表工具一批

(十一) 肛肠测压仪 数量1

1. 肛肠动力主机：独立式可自由移动台车，模块化数字主机及数字接口，可和任意计算机进行数字连接

2. 压力换能器

2.1 灌注式压力传感器

2.2 灵敏度： $\geq 25 \mu\text{V}/\text{mmHg}$ （5V 电源）

2.3 定标压力 15kpa

3. 测压通道数： ≥ 8

4. 水灌注装置系统

4.1 灌注压力范围：4—10psi，可设置

4.2 灌注泵加压自动恒压控制，数字显示

★4.3 配灌注压力表头，有过压保护功能

4.4 泄漏检测

5. 附属配件

5.1 水灌注式测压导管，有成人型和儿童专用型二种规格

5.2 采用柱状囊球，有成人型和儿童专用型二种规格

★5.3 牵引仪由步进电机驱动控制，可快速回位；配升降结构，高低可调节；导管夹有二端有限位功能。

5.4 一体式多联分液板

5.5 测压专用连接延长管

6. 肛肠测压软件包（可免费升级）

6.1 支持 Windows 软件等主流操作系统软件环境，大视野宽屏高清软件界面

6.2 多项参数自定义，个性化操作、自动导航指示

★6.3 具有软件通道零点定位功能和参数自校准功能，各通道可单独或同时进行（提供证明文件）

6.4 测压过程中有操作向导提示

6.5 实时压力数值和导管深度显示，二种压力单位（mmHg/kPa）可切换

6.6 全自动分析压力事件图标，专家自动诊断模式

6.7 患者信息数据库式管理，压力数据自动存储，多方位检索，可全部或单个导入、导出

6.8 ARM 报告（包含文字和波形，自定义报告格式）可打印，可给出 Word 文档格

6.9 全面肛肠动力检测项目：

直肠静息压力

肛管静息压力

肛门最大收缩压、最大收缩时间

肛管、直肠排便压

直肠肛门反射(RAIR)

肛管功能长度

直肠感觉阈值

直肠蠕动波

肛管蠕动波

6.10 支持自定义测压项目（如咳嗽反射等）

（十二）高端四维彩超 数量1

一、数量：主机1套

腹部单晶凸阵探头：1个

腔内容积探头：1个

腹部容积探头：1个

高频线阵探头：1个

二、设备用途及说明：

妇产科、腹部、胎儿心脏、新生儿、心脏、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颅脑、肌骨、外周血管及科研的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尤其在妇产科、胎儿心脏、早孕检查，盆底超声、经阴道子宫输卵管超声造影领域具有突出优势，满足产科超声诊断，妇科疑难病例超声诊断，胎儿畸形产前诊断及科研。

三、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 1、主机一体化LCD显示器 ≥23 英寸
- 2、液晶触摸屏≥15 英寸, 可通过触控屏的多点触控进行容积图像的旋转、放大、切割等直观操作, 也可以通过触屏上手势划线实现任意切面成像以及多光源调节功能。
- 3、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4、数字化彩色多普勒单元
- 5、数字化能量多普勒成像单元
- 6、PW 脉冲波多普勒成像单元
- 7、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单元
- 8、实时四维成像单元
- 9、软件波束形成器技术
- 10、二维凸阵探头可以支持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
- 11、二维灰阶血流成像技术, 采用非多普勒原理, 可以对血流进行实时显示。
- 12、二维立体血流成像技术 (附证明文件)
- 13、具有二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 三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 全面显示组织器官微血流灌注状态。
- 14、组织多普勒成像技术
- 15、应变式弹性成像技术
- 16、宽景成像技术, 支持所有凸阵和线阵探头
- 17、子宫形态分类方法, 可以直接根据示意图, 判断子宫形态。
- ★18、具备国际深度子宫内膜异位症组织专家共识推荐的标准超声图文评估流程助手, 帮助使用者对深度子宫内膜异位症进行标准化评估 (提供证明文件)
- 19、具有机械指数和热指数警报设置, 可自定义声输出限制并将其设定到系统中
- 20、内置耦合剂加热功能, 提升患者舒适度。
- 21、具备降低声影强度的功能
- 22、具有困难条件成像专用技术
- 23、具有探头智能响应技术, 具有智能胎儿多普勒技术: 六种血流预设 (可自定义设置)

四、容积四维成像技术:

- ★1、支持灰阶及血流三维/四维成像模式, 具有虚拟光源移动技术, 可同时支持≥3 个独立的可移动光源。可实现表面成像和透视剪影成像, 同时观察组织的外部轮廓和内部结构。彩色血流高清立体成像, 立体直观显示血管空间结

构关系。彩色血流容积透视剪影，通过可调节的边界增强和内部透明技术，更好的显示血管分布及空间关系。（提供证明文件）

2、断层超声显像技术

★3、具有胎儿自动识别技术，可实时自动跟踪胎儿运动并调整容积成像框位置，快速获得胎儿表面容积成像。（提供证明文件）

4、卵泡智能容积成像，自动彩色编码显示，并按照体积大小排序及计数。

5、专用窦卵泡智能容积成像，自动彩色编码显示，并按照体积大小排序及计数。（附图）

6、STIC 时间空间相关成像技术

7、胎心容积导航技术，2 步自动获取包括四腔心、左室流出道、右室流出道、胃泡、静脉连接、导管弓、主动脉弓、三血管气管切面。

8、具有实时四维穿刺引导功能，有穿刺引导线。

9、腔内容积探头具有四维实时对比谐波造影功能，支持阴道子宫输卵管超声造影检查。

10、可支持高频线阵容积探头，提供探头型号

11、智能中枢神经系统检查：人工智能（AI）工具，基于深度学习算法支持，通过自动寻找成像切面位置，显示 3D 容积数据中的检查胎儿大脑的推荐切面和测量。

自动识别胎儿颅脑正中矢状面，经丘脑平面，经小脑平面，经侧脑室平面 4 个标准平面。自动同时测量 BPD, HC, OFD, CM 后颅窝池，Cerebellum 小脑横径，Vp 侧脑室后角 6 组生物指标。

★12、智能三维产程监测功能：能够测量胎儿头部进程、旋转和方向，并同时自动产生一个包括了超声波客观数据、手动输入数据在内的产程报告。（提供证明文件）

13、具有容积智能斑点噪声抑制技术。

五、Ai 智能筛查系列技术

1、智能产筛切面识别：遵循 ISUOG 常规孕中期胎儿超声扫描实践指南，自动检测识别胎儿产前筛查标准切面。自动注释及测量。改进产筛工作流程，减少操作的差异性，提高一致性。

2、智能产筛质量控制，系统将获取的图像或切面与标准切面进行比较，以确保其符合临床标准。能够帮助提高准确性和质量，有解剖示意图和并可插入标准图像进行参考比较。防漏筛及确保最高图像质量标准 and 一致性。

★3、智能先心病筛查技术：AI-胎心检查导航，通过文字说明、参考图像和正常解剖结构示意图，分步指导如何识别正常解剖结构及扫描流程。AI 智能生成四腔心切面、三血管/三血管气管切面以及心轴角度。（提供证明文件）

★4、智能盆底检查：基于人工智能（AI），遵循国际规范，自动获得盆底测量，重复性好。（提供证明文件）

自动寻找 valsalva 和收缩状态下，最大裂孔平面位置；自动测量肛提肌裂孔的面积、周长、前后径和左右径。

六、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1、一般测量

2、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具有自动包络功能

3、妇产，心脏，血管，儿科等测量与分析

★4、胎儿生长指标自动测量功能，包括胎儿双顶径、枕额径、头围、腹围、股骨长、肱骨长（提供证明文件）

5、自动NT及IT测量技术

6、自动胎心率测量技术

7、不规则体积测量技术，快速测量一个或多个低回声的不规则体的体积

8、容积能量模式直方图技术，结合不规则体积测量可计算血管指数VI，FI和VFI

七、图像存储、管理及回放重现

1、输入/输出信号：USB，HDMI，S-Video，VGA

2、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DICOM 3.0

3、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4、回放重现单元

5、硬盘容量≥1T

6、一体化剪贴板：（在屏幕上）可以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

7、支持一键式输出3D打印格式，包括STL、OBJ、PLY、3MF、XYZ格式（附证明文件）

八、技术参数要求

1、监视器≥23英寸高分辨率LCD监视器

2、操作控制台，可单键电动垂直调节高度，并可左右转动、前后移动和锁定

3、探头接口：≥4个，探头接口为无针式接口

4、≥15英寸多点触控触摸屏

5、空间分辨率：符合GB10152-2009国家标准

6、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PWD、Color Doppler输出功率可调

九、探头

1、频率：超宽频、变频探头，工作频率可显示，变频探头中心频率可选择≥3种，多普勒频率≥3种。

2、腔内容积凸阵探头：超声频率4.0—9.0MHz

3、线阵探头：超声频率2.4-10.0MHz

4、腹部二维凸阵探头：超声频率2.0—5.0MHz

5、腹部容积探头：超声频率2.0—8.0MHz

十、二维灰阶及容积成像主要参数

- 1、凸阵探头，全视野，17cm深度时，在最高线密度下，二维帧频 ≥ 30 帧/秒；
- 2、凸阵容积探头，全视野，17cm深度时，四维成像帧频 ≥ 30 帧/秒
- 3、数字集成化智能TGC分段 ≥ 8 段
- 4、二维成像扫描深度 ≥ 40 cm
- 5、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 ≥ 4000 幅，四维图像回放 ≥ 400 容积帧。
- 6、系统动态范围 ≥ 400 dB
- 7、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

十一、频谱多普勒

- 1、方式：PW，CW
- 2、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中心频率明确显示
- 3、PWD：血流速度 ≥ 10 m/s；CWD：血流速度 ≥ 21 m/s
- 4、最低测量速度： ≤ 10 mm/s
- 5、零位移动： ≥ 10 级
- 6、PWD 取样宽度：0.1-20mm，分级可调

十二、彩色多普勒

- 1、显示方式：能量显示，速度显示、二维立体血流显示
- 2、凸阵探头，全视野，17cm深度时，在最高线密度下，彩色帧频 ≥ 10 帧/秒；
- 3、凸阵容积探头，全视野，17cm深度时，四维彩色成像帧频 ≥ 9 帧/秒
- 4、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测量速度 ≤ 5 mm/s（非噪声信号）
- 5、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方向性能量图

(十三) 高流量吸氧装置(新生儿专用) 数量1

1. 产品名称：高流量无创呼吸湿化治疗仪，用于有自主呼吸的患者，通过提供一定流量、加温湿化的呼吸气体进行有效的治疗。这些患者包括湿化治疗、氧气治疗、气管插管和气管切开的患者。以《产品注册证》产品名称为准。
2. 全中文操作界面。主机构成包括：涡轮、加热板、氧气调节阀、主显示屏、数码显示模块等部件。
3. ★ ≥ 7 英寸触摸大屏，支持“触屏+旋钮”双操作。（提供证明文件）
4. 至少支持高流量模式、低流量模式、高湿度模式、CPAP 模式、e-Flow 模式等5 个工作模式。
5. e-Flow 模式下预设 I 型呼吸衰竭、II 型呼吸衰竭的 SpO_2 范围和氧浓度范围，同时可以自定义 SpO_2 范围和氧浓度范围并保存。

6. 具备自动闭环氧浓度调节系统。
7. 支持CPAP 模式： 呼气正压范围 4 cmH₂O-20 cmH₂O ； 爬坡时间范围 0 min-20min； 爬坡起始压力范围 4 cmH₂O-20 cmH₂O ， CPAP 模式下可显示压力。
8. ★ 支持高湿度模式，无需手动设置，恒定 37℃，在可设定的流量范围内， 实现 100%相对湿度化。（提供证明文件）
9. 流量设置调节范围： 2L-80L/min。 流量 2L-25L/min 时调节步长为 1L/min、流量 25L-80L/min 时调节步长为 5L/min。
10. 温度设置调节范围值为： 29℃-37℃，步长 1℃。在低流量模式下温度自动锁定为 34℃，高湿度模式下自动锁定为 37℃。
11. 具有湿度补偿功能，≥7 档可调，可根据环境变化手动湿度档位。
12. ★ 高流量模式/低流量模式/高湿度模式等工作模式下具备流量爬坡功能，流量爬坡范围可设。
13. 供气回路和患者回路相互独立，加温管路不直接与机器主机连接取电。（提供证明文件）
14. 高流量模式/高湿度模式/低流量模式具有一键增氧功能。
15. 内置趋势回顾模块，具备数据存储功能，可显示 1 天、3 天、7 天的温湿度、流量、氧浓度、治疗压力（CPAP 模式）、血氧、脉率、ROX 指数等。（提供证明文件）
16. 具有管路干燥功能
17. 机器内置空氧混合模块，氧浓度调节通过主机调节，氧浓度设置范围： 21%-100%，调节步长： 1%。 内置氧浓度实时监测系统，无需使用氧电池等耗材。
18. 机器同时具备高压氧气输入口和低压氧气输入口，可直接连接中心供氧。
19. 机器具备开机自检功能。
20. 可预设单次治疗时间，到时自动提醒，设置范围 0-48 小时。
21. 提供同品牌鼻氧管（大、中、小号）气切界面等多种患者连接界面。
22. 提供配套移动台车和吊臂，台车可放置移动电源和氧气瓶。
23. 采用可拆卸式 H13 级高效过滤器。
24. 内置 Wi-Fi 模块，可实现数据远程管理。
25. 机器具有 USB 接口，miniUSB 接口，RJ45 接口，可实现多方式等数据传输功能。

26. ★具备干烧预警功能，在水罐水将用完前提示，全程保障水罐水位良好。（提供证明文件）

27. 报警提示功能：呼吸道检测报警、氧源压力报警、堵塞报警、水罐水位报警、气体温度报警、电源断电报警、环境温度监测提示、氧浓度提示、治疗使用时间提示。

28. 具备独立的静音键，提供快速复位静音功能。

29. 产品使用寿命：≥10 年。

30. 可提供高流量联合雾化治疗专用加温呼吸管路，实现高流量联合雾化吸入治疗。

（十四）高频电刀 数量1

功能：可对生物组织进行切割、凝血等外科手术，集切割、凝血、AIC 氩气技术为一体。具有单极纯切：纯切、混切1、混切2；单极凝：喷凝、柔凝、氩气束凝工作模式。

1. 既可手控输出也可脚控输出。

2. 具有断电保护电路，能实时记忆使用各功能的输出设定值。

3. 全功能功率自动补偿。

4. 高频发生器通用内窥接口，配合胃镜、肠镜、腹腔镜等内镜使用。

5. 采用 ENDO CUT 内镜模式，提供安全的内镜下最佳凝血效果。

6. ★输出≥10 组记忆模式，支持内镜下治疗，ESD、ERCP、息肉切除等手术。（提供证明文件）

7. 双路氩离子气流调控，调节精度 0.1L/min，允许 0.200-0.50Mpa 大范围氩气不定压输入，不受现场气源限制。

8. 采用 SMART INTERRUPT 安全系统，全程监测喷嘴压力。

9. 当刀笔气管堵塞或扭结，会发出报警指示并切断氩气输出。

10. 腹腔压力管堵塞或扭结，会发出报警指示并切断氩气输出。

11. 三联脚踏开关独立控制。

12. 仪器前置氩气压力表，精准实时显示氩气工作压力。

额定输出功率：

1) 纯切：≥300W(负载 500Ω)；

2) 混切1：≥200W(负载 500Ω)；

3) 混切2：≥150W(负载 500Ω)；

4) 喷凝：≥120W(负载 500Ω)；

5) 柔凝：≥120W(负载 500Ω) ；

6) 氩气束凝：≥120W；

(十五) 极速生物阅读器 数量1

1. 培养时间 ≤ 0.5 小时 0.5 小时内确定阴性
2. 培养孔数 ≥ 8 个
3. 屏幕尺寸 ≥ 7 英寸
4. 屏幕分辨率 $\geq 800 \times 480$ TFT , 256 万色
5. 培养温度 $60 \pm 2^{\circ}\text{C}$ 温度可调整
6. 环境温度 $5-40^{\circ}\text{C}$
7. 相对湿度 $\leq 95\%$ $>85\%$ 时无结露
8. 装置/过电压 类别 II

二、其他:

1. 出现故障不能解决则提供备用机
2. 所有接口费由中标公司承担。

三、配置: 全套

1. 快速生物阅读器主机 1 台 带有 7.0 英寸显示器
2. 防尘罩 1 个
3. 电源适配器 1 个

(十六) 急救药品车 数量8

规格: $\geq 750 \times 450 \times 900\text{mm}$

1. 主要由铝·钢·ABS 工程塑料结构组成; 塑钢柱四柱承重;
2. 车体上部: ABS 弧形底面注塑工艺成型两侧带有扶手, 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 台面配有不锈钢护栏, 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 台面实用尺寸: $\geq 510 \times 430\text{mm}$
3. 车体左侧: 除颤器平台可与输液架左右互换、隐藏式副工作台可拆式档案盒;
4. 车体右侧: 隐藏式伸缩输液架可选除颤器平台左右互换、可旋转式 ≥ 2 升锐器桶, 双污物桶;
5. 车体背后: 除颤板, 隐藏式伸缩氧气瓶支架, 活动电源线;
6. 车体正面: 中控锁, 配置有五层抽屉、第一二层小抽面 $\geq 80\text{mm}$, 两中抽面 $\geq 120\text{mm}$, 一深抽面 $\geq 240\text{mm}$, 抽屉内 3*3 分隔片, 可自由分隔, 抽屉拉手为燕尾式、封口插槽式透明标识卡、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7. 车体底部: 四只静音轮, 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

(十七) 监护仪(手术室专用) 数量1

- 1、插件式监护仪, 2 个槽位插件槽。
- ★2、 ≥ 15 英寸电容触摸屏, 12 通道波形显示。(提供证明文件)

- 3、监护仪标配有创血压和主流呼末二氧化碳。
- 4、具有光传感器。
- ★5、可监测心电、血氧、脉搏、无创血压、呼吸、体温等参数，可升级 SP02、顺泰血压、IBP、ETCO2、C.O.、AG、ICG、麻醉深度等参数模块。（提供证明文件）
- 6、标配 5 导心电，支持升级 6/12 导心电，具有智能导联脱落，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 7、心电模式具有诊断、手术、监护、ST 模式，具备心拍类型识别功能，可区分正常心拍、异常心拍、起搏心拍。
- ★8、≥27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室颤、停搏等；（提供证明文件）
- 9、具有心率变异性分析功能；
- 10、支持升级 12 导静息心电分析，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 11、具有 ST 段分析和 ST View 功能，可实时监测 ST 段，评估心肌缺血。
- 12、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参数值，测量范围：200ms-800ms；
- 13、支持中文手写输入病人信息。
- 14、无创血压具有五种测量模式：手动、自动、序列、整点和连续测量；具有动态血压监测界面
- 15、具有多种界面显示：标准、大字体、动态趋势、呼吸氧合、它床观察、ECG 全屏、ECG 半屏、ECG12 导、麻醉深度、PAWP、EWS、单血氧、CCHD 界面等；
- 16、用户可自定义调节界面布局波形和参数功能；
- 17、计算功能：具有药物计算、肾功能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血流动力学计算和滴定表功能；
- 18、可支持≥240 小时趋势图/表、≥3500 组 NIBP 列表、≥2500 组报警事件、≥48 小时全息波形、≥48 小时心律失常数据的存储和回顾。
- 19、具备 24 小时心电概览报告，可查看心率统计、心律失常统计、QT/QTc 统计、ST 段统计、起搏统计等信息
- 20、具有临床辅助决策功能：SepsisSight 脓毒症筛查、GCS 格拉斯哥昏迷评分、EWS 早期预警评分、CCHD 筛查。（提供证明文件）。

（十八）经皮胆红素测定仪 数量1

- 1、光源：氙闪光灯
- 2、光源寿命：不低于 150000 次。
- 3、检测方式：光反射式，蓝、绿光比较。
- 4、测量范围：0.0mg/dL-25.0mg/dL (0.0 μmol/L-425 μmol/L)。
- 5、测量精度：±1.5mg/dL (±25.5 μmol/L)。
- 6、测量单位可在 mg/dL 和 μmol/L 间切换。
- 7、重复性：RSD≤2%。

8、显示屏：彩色屏幕显示。

9、数据存储：可保存护士ID号、婴儿ID号、测量结果、测量时间、测量时进行优先权，蓝光完成标志的标记。至少可存储3000条测量记录。

★10、配置清单：(1) 经皮黄疸仪主机 1 台、(2) 经皮黄疸仪底座 1 套、(3) 电源适配器 1 套、(4) 使用说明书 1 本、(5) 简易操作卡 1 份、(6) 合格证 1 份、(7) 保修卡 1 份、(8) 效验盘 1 件、(9) 探头擦拭布 1 套。

(十九) 麻醉机 数量2

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1.1 标配1块锂电池，电池使用时间≥90分钟

1.2 接口：1个多功能复用接口、支持网络和软件在线升级功能，1个RS-232C串行通讯接口，1个VGA接口，≥4个辅助电源接口等

1.3 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3个抽屉

1.4 具有独立的LED报警灯，至少3种不同颜色指示高中低级别报警

1.5 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10秒延迟关机功能

★1.6 用于对成人、小儿和新生儿的吸入麻醉及呼吸管理（提供注册证复印件）

2 气源

2.1 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可选氧气、空气和笑气三气源

2.2 快速充氧范围：25 - 75 L/min

3 流量计

3.1 电子显示流量计，空气范围：0L/min~15L/min，氧气范围：0L/min~15L/min，笑气范围：0L/min~10L/min

3.2 可选配备麻药消耗速度显示和总消耗量统计

3.3 标配经鼻高流量给氧功能，输出流速范围0-60L/min高流量给氧方式

4 挥发罐

4.1 标配一个七氟醚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

★4.2 可选择同品牌地氟醚挥发罐（提供证明文件）

5 呼吸回路

5.1 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回路整体可旋转不小于30°以满足不同手术无需移动麻醉机的要求

5.2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至少134℃高温高压消毒

5.3 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1500ml

5.4 内置双流量传感器，非热丝式

5.5 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

5.6 标配 CO₂ 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5.7 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

6 呼吸机

6.1 气动电控非电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6.2 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VCV、PCV 模式，可选配/升级 SIMV（SIMV-VC、SIMV-PC）、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PCV-VG）以及 PS 模式（提供证明文件）

6.3 潮气量设置范围：容量控制：10ml-2000ml，压力控制：5 ml-2000ml

6.4 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80 cmH₂O

6.5 支持压力：0，3cmH₂O~60cmH₂O

6.6 呼吸频率：2-100 次/分钟

6.7 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₂O

6.8 电子 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3-30 cmH₂O

6.9 吸气暂停：OFF，5%-60%

6.10 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

6.11 可选配肺功能环

6.12 具备心肺旁流模式 CPB，且心肺旁流模式可在机控通气下启动

7 数字和波形监测

7.1 彩色电容触摸屏≥15 英寸，显示屏与主机嵌入式非外挂式设计，可同屏显示 3 通道波形和呼吸环图

7.2 内置≥3 槽位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插件可在同品牌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

7.3 配备插件：标配 EtCO₂ 呼末二氧化碳模块。可选配备插件：AG 麻醉气体模块。

★7.4 可选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麻醉气体分析（N₂O，EtCO₂，自动识别五种麻醉气体吸入呼出浓度监测）、呼吸环（P-V，P-F）监测；可选配氧电池法吸入氧浓度监测（提供证明文件）

7.5 同屏幕 3 通道任意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 CO₂ 波形），波形和环图可以同屏显示

8 麻醉工作站功能

8.1 可扩展连接同一品牌监护仪并支持连接到科室中央站

8.2 可扩展连接支持 HL7 协议的设备

8.3 支持与主流手麻系统品牌，包括但不限于东华、东软、麦迪斯顿进行信息互联（提供证明文件）

（二十）生物反馈刺激仪 数量1

★注册适用范围为用于盆底功能障碍的治疗，需提供产品注册证。

硬件参数：

1. ★至少具有两个电刺激通道、两个生物反馈通道、一个内置压力通道（标配）、一个线控通道（远距离调节电流）。（提供证明文件）
2. 肌电信号测量范围 $\geq 1-1500\ \mu\text{V}$ 。
3. 肌电信号分辨率 $\leq 0.5\ \mu\text{V}$ ，差模输入阻抗 $\geq 8\ \text{M}\Omega$ 。
4. 刺激频率 $\geq 2-200\text{Hz}$ ，刺激脉宽 $\geq 50-700\ \mu\text{S}$ 。
5. 标配压力气囊，主机内置气泵和压力传感器，基础气压 $\geq 50\text{mmHg}$ ，压力测量范围 $\geq 10-105\text{mmHg}$ ，测量分辨率 $\leq 1\text{mmHg}$ 。
6. 具有线控功能，可通过手动线控开关和脚踏开关分别实现电流强度的调节和电刺激输出的关闭。
7. 配置脚踏开关。
8. 具有联网功能模块，支持护士工作站、医生工作站、同类设备以及服务器联网。
9. 一体化设计，刺激反馈主机内置于工作站推车机箱内。

软件参数：

1. 具有至少四种盆底肌肉肌电评估方案，包括咳嗽反射评估，支持包括英文、法文等多语言播放，且评估模板可手动隐藏。
2. 盆底肌肉功能评估项目至少包括盆底肌肉静息肌张力和稳定性、快肌肌力、快肌收缩时间和放松时间、慢肌肌力和稳定性、慢肌耐力。
3. 肌电评估报告具有盆底肌和腹肌双肌电图，且显示反映腹肌异常收缩的指标，并可自定义报告简要说明和治疗建议。
4. ★具有咳嗽反射评估方案，可检测不同咳嗽状态下盆底肌肉的反应能力，评估时间 ≤ 60 秒，并自动生成评估报告，评估指标包括起始收缩潜伏时间和最大值等。（提供证明文件）
5. 具有标准盆底肌区分训练模块，可通过刺激反馈和多媒体动画反馈监测盆底肌和协同肌的运动状态，帮助快速区分盆底肌和协同肌。
6. 疗程方案在每次治疗开始前可自动快速评估当前盆底肌肉的功能状态，评估时间 ≤ 50 秒，无需选择筛查评估方案进行评估，然后根据评估结果自动调整治疗方案的参数并显示，包括电刺激参数、触发电刺激参数、刺激反馈训练参数、凯格尔训练参数和多媒体动画训练参数，允许进一步手动调整。（提供证明文件）
7. 治疗方法至少包括肌电触发电刺激、扩张训练、刺激反馈训练、音乐放松训练、呼吸放松训练、多媒体游戏训练，并可自行导入音乐和多媒体动画。
8. 可实现单个电刺激后紧接若干个凯格尔训练，且刺激为触发电刺激。

9. 可以通过压力反馈的方式进行盆底肌肉被动扩张训练, 且扩张训练方案大于 5 种, 支持多媒体动画反馈和压力信号反馈, 可手动调节充气量, 并具有过压保护。(提供证明文)

10. 电流强度调节方式至少包括旋钮调节、鼠标调节和按键调节三种, 并支持远距离线控调节。

11. 疗程方案内的每次治疗可根据患者当前肌肉状态自适应调整凯格尔训练模板的模板高度、模板宽度和收缩时间, 并允许在治疗过程中手动调整模板高度。

12. 疗程方案内的每次治疗可根据患者当前肌肉状态自适应调整电刺激参数, 包括刺激频率、刺激脉宽和刺激时间等, 并允许在治疗过程中手动调整上述参数。

13. 治疗过程中实时监测肌肉疲劳状态, 监测指标至少包括平均功率频率, 可根据疲劳状态自动调整训练难度, 防止过度疲劳。

14. 内置叫号功能、预约功能和邮件发送功能, 可进行诊疗叫号、数据邮件发送以及诊疗预约等, 且可手动设置软件开机自动启动功能。

15. 设备需登录使用, 可对使用者进行管理, 包括新增、删除等操作, 同时, 也可对使用者的操作权限进行设置, 包括病历修改、删除等操作。

16. 数据管理模块至少包括工作量统计、数据回顾和趋势分析等, 可实现多个条件联合检索, 并支持多种图表形式显示, 包括线图、直方图和饼图。

(二十一) 手术器械台 数量 1

规格: $\leq 1200\text{mm} \times 460\text{mm} \times 930\text{mm}$

材质: SUS 304 不锈钢, 二层台面板厚 1.0mm, 5 立柱为: $\varnothing 25\text{mm} \times 1\text{mm}$ 圆管, 护栏为: $\varnothing 12\text{mm} \times 65\text{mm}$ 小立柱~ $\varnothing 8$ 钢元。

配置: 车轮为: 5 只 $\varnothing 100$ 聚氨脂万向车轮, 对角刹。

(二十二) 输液/输血加温器 数量 2

1. 双通道, 可同时输血与输液;

2. CPU: 控制系统采用 32 位 ARM 微控制器 + 8 位单片机的双 CPU 架构设计理念, 主从 CPU 相互监控, 使控制系统更安全可靠;

3. 软件算法: 控制系统运用 32 位 ARM 微控制器处理速度快的特点。实时对温度进行采样, 采用 PID 闭环控制算法控制加温温度, 2 路温度传感器比较监控, 稳定性能高;

5. 温度设置范围: 摄氏度: $32.0^{\circ}\text{C} \sim 42.0^{\circ}\text{C}$; 华氏度 $^{\circ}\text{F}$: $89.6^{\circ}\text{F} \sim 107.6^{\circ}\text{F}$;

6. 温度控制精度: 摄氏度: $\leq \pm 1.0^{\circ}\text{C}$; 华氏度 $^{\circ}\text{F}$: $\leq \pm 1.8^{\circ}\text{F}$;

7. 温度步进: 摄氏度: 0.1°C ; 华氏度 $^{\circ}\text{F}$: 0.2°F ;

8. 温度单位: 摄氏度、华氏度;

9. 预热时间: 从 23℃~37.0℃预热时间≤2 分钟;
10. 报警与提示: 高温报警、低温报警、系统错误、超时报警、加热提示;
11. 适用输血 / 输液器: 标准一次性 PVC 输血 / 输液器 (外径: 3.5mm~7mm, 需配不同加热管);
12. 显示屏: 尺寸: ≥70mm*70mm, 超大字体显示;
13. 按键: 采用非触摸键的实体按键操作;
14. 加热方式: 干式硅胶包裹式加热方式;
15. 加热管: 加热管为医用级硅胶材质, 内部采用≥ 3 腔硅胶套管、≥二组独立温度传感器;
16. 耗材: 直接加热常规输血输液管路;
17. 高温报警保护: 超过设定温度 2℃时系统声光报警并立即自动停止加热, 主界面显示相应报警信息;
18. 超温报警保护: 超过 44℃系统声光报警并立即启动硬件断开电源功能, 硬件熔断器独立于加热系统外;
19. 静音时间: ≥2 分钟;
20. 硅胶加热管规格: 可选用管径 3.5mm、5mm、7mm 的长度分别为 60cm、90cm、100cm、120cm、140cm 的 15 种加热管, 可自行拆卸安装, 可自动识别各种规格的加热管;
21. 加热管尾部开口: ≥45°
22. 加热时间: 显示加热时间, 范围为: 00 小时 00 分钟~99 小时 59 分钟;
23. 交流电源: 100~240V, 50/60HZ;
24. 额定功率: 180VA;
25. 工作环境: 温度: +5℃~+40℃; 湿度: 20%~90%; 大气压力: 70.0kPa~106.0kPa;
26. 贮存环境: 温度: -20℃~+55℃; 湿度: 10%~95%; 大气压力: 50.0kPa~106.0kPa;
27. 进液防护等级: IPX4;
28. 电击防护类型: I 类, 有源供电设备;
29. 电击防护程度: CF 型除颤放电效应防护的应用部分;
30. 工作模式: 连续运行;
31. 尺寸: 不含固定背夹≤105mm50mm170mm; 含固定背夹≤155mm110mm170mm;
32. 重量: ≤1.2kg (含两条 硅胶加热管)

(二十三) 输液泵 数量2

- 1、整机使用期限≥10 年(提供证明文件)的支持输血功能(提供证明文件)支持输肠内营养液功能(提供证明文件)
- 2、输液精度:±5%
- 3、输液速度范围:0.1-2000ml/h, 且最小步进为0.01ml/h 快推速度范围:0.1-2000ml/h 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累计重、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

- 4、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列模式、剂里时间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点滴模式
- ★5、支持镇痛药、化疗药、胰岛素输注（提供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6、不小于 3.5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7. 支持药物库，可储存 ≥ 5000 种药物信息
8.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9. 阻塞压力报警档位 ≥ 15 档，最低档位可设置 150mmHg。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10. 具备气泡报警功能，支持最小 50HL 的单个气泡报警
11. 具有历史记录功能，可存储 ≥ 5000 条的历史记录
12. 满足 EW1789 标准，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13. 输注泵可升级接入同品牌监护仪中央站，实现监护仪和输注泵信息同屏查看
14. 输注泵可升级接入同品牌设备管理看板，实时了解设备使用状态和科室分布以及使用率出厂时间和工作时长等信息

（二十四）胎儿脐血流监测仪 数量1

- 1、自动计算、显示胎盘血循环状况的 S/D、RI、PI、FVR 等特征指标。
- 2、实时显示脐血流彩色声谱图，双方向血流自动识别，双通道立体声血流音监听。
- ★3、配备专用报告工作站一台（含移动支架）。(提供证明文件)
- 4、具有精确十字坐标测量功能。
- 5、机内配备正常范围参考图表，便于对照诊断，允许医生修改机内正常范围，便于临床科研。
- 6、实时连续显示脐血流彩色声谱图，拖动滚动条或直接通过鼠标可任意截取一段典型图谱进行分析。
- 7、胎儿脐血流检测频率：超声频率 5.0MHz， $\pm 10\%$
- 8、超声强度：输出 $\leq 20\text{mW}/\text{cm}^2$ 。
- 9、血流速度测量范围：5cm/s~100cm/s
- ★10、波形记录：记录脐血流波形及自动计算检测指标：FVR、FHR、S/D、PI、RI、TAV、T1、T2、 α （加速角）、SW、CVPI、CVRI、SBI(提供证明文件)
- 11、数据库可永久保存 10 万个以上档案，可以输入、查询、统计、回放历史档案;归一化管理，每名孕妇多次检查只需一次建档。
- 12、打印方式：彩色喷墨打印；输出方式：A4 纸或者 B5 纸（可配置）。

（二十五）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数量12

产品功能和用途：适用于消炎、镇痛，对体表创面有止渗液，促进肉芽组织生长、加速愈合的作用。

技术要求:

1. 治疗板直径: 166mm, $\pm 10\%$
2. 支臂提升范围: 37~101cm。
3. 支臂伸缩范围: 0~78cm。
4. 内立柱升降范围: 0~43cm。
5. 微米定时范围: 0~60 分钟。
6. 治疗板有效使用期限: ≥ 1000 小时(到期可更换治疗板)。
7. 工作寿命: ≥ 2000 小时。
8. 有害射线: 治疗板符合 GB18871-2002 的有关规定, 并无有害射线产生。
9. 治疗头是可以固定活插头。
10. 治疗器可以自动升降。
11. 铁制五脚折合脚架。
12. 脚轮 5 个, 其中 2 个带刹车。
13. 治疗板与加热器之间使用的是不小于 8mm 厚的陶瓷绝缘板。
14. 整机使用期限 ≥ 6 年(提供证明文件)

(二十六) 瞳距仪 数量1

- 1、测量结束后具有记忆功能, 数据不会丢失。
- 2、可分别左或右单眼测量。
- 3、有效测量范围: 双眼瞳距: 45-82mm, 左、右瞳距: 22.5-41mm
- 4、示值误差: $\leq 0.5\text{mm}$
- 5、目标距离: 30cm $\sim \infty$
- 6、电压: 直流 3V (2 节 AA 电池)

(二十七) 无创呼吸机(成人+儿童) 数量1

1. 适用于对成人和小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 中文操作界面。能够满足危重症患者的无创通气和有创通气需求。
2. 采用 ≥ 18 英寸高清全贴合电容触摸屏,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屏幕可上下左右调整角度, 并采用屏机分离技术, 方便临床医护人员进行观察及清洁。
3. 屏幕显示: 同屏显示 ≥ 5 道波形, 可同屏显示短趋势、波形、监测值。
4. 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 ≥ 180 分钟 (1 块电池), 支持升级双电池 ≥ 360 分钟, 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 5★. 吸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 可快速拆卸, 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 (134℃) 以防止交叉感染。(提供产品说明书关

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6. 具有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 自主模式 (S); 时控模式 (T); 自主/时控模式 (S/T); 压力控制模式 (PCV); 容量保证压力支持模式 (VAPS); 容量保证时间控制模式 (VG-T)。

7. 具备压力调节容量控制模式 (PRVC) (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8. 具备成比例压力支持通气模式 (PPS/PPV)、自主/时控 pro 模式。

9. 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 氧疗最大流速 $\geq 100\text{L}/\text{min}$, 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10. 高流量氧疗下可实时监测 ROX 指数及趋势回顾。

11. ★可升级 OSI 氧饱和度指数、RSS 呼吸严重评分、 $\text{SpO}_2/\text{FiO}_2$ 氧浓度与平均压乘积参数, 动态关注氧疗效果。(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12. 具有同步技术, 可自动也可手动调节触发灵敏度, 手动调节 ≥ 6 档。

13. 标配氧电池监测功能。

14. 具备 SpO_2 , 提供 SpO_2 和 PR 监测值, 提供脉搏波。

15. 设置参数:

15.1 潮气量设置范围: $50\text{ml}—3500\text{ml}$

15.2 持续气道正压 CPAP 设置范围: 成人/小儿 $3-30\text{ cmH}_2\text{O}$ 。

15.3 吸气压力 IPAP 设置范围: $3-50\text{ cmH}_2\text{O}$ (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15.4 呼末正压 EPAP 设置范围: $3-30\text{ cmH}_2\text{O}$ (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15.5 呼吸频率设置范围: 成人/小儿: $1-60\text{ 次}/\text{min}$

15.6 吸气时间设置范围: $0.2-5\text{s}$, 吸呼比 I/E: $4:1\sim 1:10$

15.7 吸入氧浓度设置范围: $21\%-100\%$

15.8 压力上升时间设置范围: 1-7 档可调

15.9 压力释放设置范围: OFF, 0-3 档可调

15.10 延时升压时间设置范围: OFF, $1-60\text{min}$

16. 监测气道峰压、平均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

17. 可实时监测病人端泄漏量和总泄漏量, 具备自动漏气补偿功能。

18. 监测呼吸频率、病人触发百分比、吸气百分比等参数监测。

19. 支持升级食道压监测功能, 提供食道压监测附件。

20. 支持升级内源性 PEEP 实时显示

21. 具有压力释放、延时升压、雾化功能。

22. 呼吸机自带屏幕录制功能。(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23. 报警参数: 气道高压、气道低压、呼气末压力过高/过低、总计呼吸频率过高/过低、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
24. 可储存 ≥ 10000 条事件记录。
25. 本机自带趋势数据 $\geq 180h$ 。(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26. 本机具备 HDMI 扩展显示, 无需外接转接口。(提供产品说明书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证明)
27. 具备 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等接口。

(二十八) 移动式无影灯 数量1

1. LED 冷光源, 灯珠数量 ≥ 35 个。
2. 表面环保粉末喷塑处理, 粉末通过抑菌检测。
3. 触摸屏控制面板。
4. 辐照度 E_e 和照度 E_c 的比值应不超过 $3.4 \pm 10\%$ $mW/(m^2 \cdot lux)$ 。
5. 照度达到中心照度的 50% 区域的光斑分布直径为光斑直径的 50% 以上, 即 $d_{50}/d_{10} \geq 50\%$ 。
6. 手柄可单独拆卸进行 134° 以下的高温消毒, 旋转手柄可调节照度大小。
7. 具有自定义临床模式, 科室可根据临床使用习惯自定义保存 ≥ 3 个不同照明参数, 一键切换。
8. 光源具有良好的持久性, 长时间照明, 色温及显色指数变化波动不超过 20%。
9. 可升级自动模式, 开启后上下移动灯盘 25cm 范围内, 照度保持不变。
10. 采用调节电流电压大小提供照明, 无频闪, 不会出现水波纹。
11. 电子调节光斑直径, 光斑直径: 180mm-300mm, 可 ≥ 10 档调节。
12. 照明深度: $\geq 1250mm$, 便于临床操作深腔手术时能提供足够深的光照度。
13. 显色指数 $R_a \geq 98$, $R_9 \geq 97$ 。
14. 照度: 40000-160000 lux。普通照明模式与明亮照明模式下照度均 10 档可调节。环境灯模式下照度 $\leq 8500 lux$ 。
15. 电池续航时间 $\geq 4h$, 遇到突发断电情况下可维持手术正常进行。
16. 灯臂移动轻巧、定位稳定, 直杆最高点高度 $\geq 1850mm$ 。弯管组件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灯盘旋转角度 $\geq 180^\circ$ 。
17. 直杆上配有手握把手和电源线收纳装置, 二者不可共用。
18. 电池欠压、供电、充电、低电量等均有对应颜色指示灯。
19. 灯珠寿命 $\geq 70000h$ 。

(二十九) 血流变 数量1

1. 测试原理: 旋转法; 测量方式: 采用快速、全量程、逐点、稳态锥板法测量方式
2. 牛顿流体的测量精度及变异系数(重复性): 准确性误差 $\leq \pm 1\%$, 变异系数 $CV \leq 1\%$
3. ★非牛顿流体的测量精度及变异系数(重复性): 准确性误差 $\leq \pm 2\%$, 变异系数 $CV \leq 2\%$ (提供证明文件)
4. ★测试时间: 全血及血浆测试时间 ≤ 30 秒/标本 (提供证明文件)

5. 切变率范围: $(1\sim 200)\text{s}^{-1}$
6. 粘度测量范围: $(0\sim 60)\text{mPa}\cdot\text{s}$
7. 温度控制: $37^{\circ}\text{C}\pm 0.1^{\circ}\text{C}$
8. 加样量: 200-800ul 范围可调
9. 质控: 具有原厂配套的经药监局注册的非牛顿流体质控物, 获得 SFDA 注册证。
10. 定标功能: 牛顿流体采用国家标准物质中心提供的一级标准粘度液进行定标; 投标产品制造商所生产的非牛顿流体粘度标准物获得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国家标准物质证书。
11. 混匀方式: 多点变量动态吸吐式混匀方式
12. 样品位: 3X10 孔, 全开放、可互换式样品盘, 无限增加, 适用任意真空采血管
13. 仪器控制: 采用工作站的控制方式, RS-232/485 或 USB 接口任选
14. 报告单模式: 开放式报告单模式, 报告单版面自定义、现场可修改

(三十) 血气分析仪 数量3

- 1、方法学: 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法
- 2、进样方式: 自动平行进样
- 3、测试时间: 从吸样到显示结果 ≤ 60 秒
- 4、测试参数: PH、PO₂、PCO₂、Na⁺、K⁺、CL⁻、Ca⁺⁺、Hct、Lac、Glu, 一张测试卡可同时检测十项实测参数
- 5、计算参数: cH⁺、HCO₃⁻act、HCO₃⁻std、BE (ecf)、BE (B)、BB (B)、ctCO₂、sO₂ (est)、Ca⁺⁺ (7.4)、AnGap 等, 实测和计算参数 ≥ 34 项
- 6、标本类型: 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等 ≥ 6 种
- 7、定标方式: 自动定标
- 8、试剂盒种类及存储条件: 试剂盒种类 ≥ 20 种, 温度 $2^{\circ}\text{C}\sim 30^{\circ}\text{C}$ 保存 ≥ 200 天或冷藏 ($2^{\circ}\text{C}\sim 8^{\circ}\text{C}$) 保存 ≥ 300 天 (提供注册证等证明文件加盖厂家公章)
- ★9、检测耗材: 在河南省耗材集采目录内 (提供开放耗材承诺函、省网采截图含“中选”)
- 10、质量控制: 提供原厂配套三级液体质控品
- 11、存储运输: 试剂盒运输条件可达 $-10\sim 37^{\circ}\text{C}$; 试剂盒存储温度 $2^{\circ}\text{C}\sim 30^{\circ}\text{C}$
- 12、操作界面: ≥ 7 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 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
- 13、用血量: 仪器最低用血量为 $\leq 80\text{ul}$
- 14、设备: 重量 $< 5\text{Kg}$ (含电池), 内置高容量充电电池, 断电后仍可待机时间 $\geq 24\text{h}$ 或可连续测量样本数 ≥ 50 个, 仪器内置二维条码扫描仪及热敏打印机
- 15、数据接口及管理: 串口、网络接口、USB 口, 有线、无线网络链接, 可直接连接 LIS、HIS 系统, 仪器可自动

存储≥10000 个病人结果，可连接 POCT 数据管理系统。

16、检测参数的升级：院内联网升级软件，使用新的试剂盒即可完成，无需增加模块

(三十一) 医疗内镜用 CO₂ 送气装置 数量1

1. 适用气体 医用高纯二氧化碳气体 (CO₂)
2. 输入 CO₂ 气体额定压强范围 0.3432MPa-1.4MPa
3. 输入 CO₂ 气体压强上限报警最大值 1.5MPa
4. 输入 CO₂ 气体压强下限报警最小值 250KPa
5. 输出 CO₂ 气体额定压强 45KPa±4KPa
6. 输出 CO₂ 气体流量下限报警最小值 0.2L/min
7. 输出 CO₂ 气体额定流量注 1 8.5 L/min±1 L/min
8. 输出 CO₂ 气体额定流量精度注 2 ±0.3 L/min
9. 输出 CO₂ 气体温度范围（辅助加热功能）注 3 15-35℃
10. 四档定时模式可选 4 种（15min, 30min, 60min, 120min）
11. 定时精度 ±10S
12. 耗能（额定输入功率） 100-240V~ 50/60Hz 60VA
13. 外形尺寸（长×宽×高） ≤360 mm×125 mm×160 mm
14. 质量(不含脚踏开关) ≤5.5 Kg

(三十二) 婴儿保暖箱（含蓝光治疗功能） 数量6

- 1、温度控制模式：箱温模式、肤温模式。
- 2、箱温控制温度范围：25℃~37℃（跨越模式：37.1℃~39℃）
- 3、肤温控制温度范围：34℃~37℃（跨越模式：37.1℃~38℃）
- 4、具备 LCD 彩色屏。
- 5、升温时间（环境温度一般为+22℃）：≤35 分钟
- 6、储物柜数量≥3 个
- 7、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0.2℃
- 8、湿度控制精度：≤±5%RH
- 9、箱内噪音：≤45dB (A)

★10、双面 LED 光疗装置整机注册，配置硅胶床垫。（提供证明文件）

11、报警：具备断电报警、风机报警、温度传感器报警、温度偏差、超温报警、系统故障、湿度偏差、湿度传感器故障、缺水报警、水箱位置等。

12、使用期限: ≥ 10 年。

(三十三) 婴儿辐射保暖台 数量3

一、基本配置:

辐射箱, 控制仪, 皮肤温度传感器, 婴儿床, 托盘, 输液架, 机架。

二、主要技术参数:

1. 工作电源: AC220V/ 50HZ
2. 输入功率: $\leq 700\text{VA}$
3. 控温方式: 预热、手控、肤温不少于三种控制
4. 肤温控温范围: $32^{\circ}\text{C} \sim 37.5^{\circ}\text{C}$
5. 肤温显示范围: $5^{\circ}\text{C} \sim 65^{\circ}\text{C}$
6. 控温精度: $\leq 0.5^{\circ}\text{C}$
7. ★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 $\pm 0.2^{\circ}\text{C}$ 内
8. 床面温度均匀性: $\leq 2^{\circ}\text{C}$
9. 辐射箱水平角度: 0° 、 30° 、 60° 、 90° 双向转动
10. 婴儿床倾斜角度: 无级可调

(三十四) 中型C型臂 数量1

技术要求

(一) 临床范围

- 1、适用临床范围: 可用于消化科、ERCP术式、肿瘤科、妇科、等。

(二) 技术指标

1、高频高压发生器

- ★1.1 最大输出功率: $\geq 20\text{kW}$
- 1.2 主逆变频率: $\geq 60\text{kHz}$
- 1.3 连续透视(手动、自动)
 - 1.3.1 最大管电压: $\geq 120\text{kV}$, 连续可调
 - 1.3.2 最大管电流: $\geq 5\text{mA}$, 连续可调
- 1.4 增强透视(手动、自动)
 - 1.4.1 最大管电压: $\geq 120\text{kV}$, 连续可调
 - 1.4.2 最大管电流: $\geq 10\text{mA}$, 连续可调

1.5 脉冲透视

1.5.1 最大管电压: $\geq 120\text{kV}$, 连续可调

★1.5.2 最大管电流: $\geq 100\text{mA}$, 连续可调

1.6 脉冲频率: 1.5~12.5 帧/秒, 可调

1.7 最大摄影管电压: 40kV~125kV

1.8 最大摄影管电流: $\geq 200\text{mA}$

1.9 最大摄影: $\geq 320\text{mAs}$

2. 射线管组件

2.1 双焦点 X 线管: 0.6mm/1.3mm, 旋转阳极

2.2 组件热容: $\geq 1300\text{kJ}$

3. 数字化影像系统

3.1 数字大平板探测器: 碘化铯

3.2 模数变流器 ≥ 16 位

3.3 空间分辨率: $\geq 2.5 \text{ Lp/mm}$

★3.4 有效视野尺寸: $\geq 300*300\text{mm}$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或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文件)

3.5 灰阶医用液晶显示器 2 台

3.6 专用监视器尺寸: ≥ 21 英寸

3.7 图像采集模块: 实时缩放, 任意角度实时旋转, 垂直/水平镜像, 实时增强处理, 分窗显示, 单帧/序列图像存储与回显。

3.8 图像处理模块: 对已采集或保存的图像, 在模块中可以对图像进行处理: 标注、缩放、测量、分窗显示、90° 旋转、水平镜像、垂直镜像等功能。

3.9 报告模块: 提供各种内容可修改的诊断词条, 方便使用者撰写报告, 提供报告打印功能。

3.10 胶片打印模块: 遵守 DICOM 标准的医用胶片排版和打印功能。

4. 结构性能

4.1 焦点—影像接收器最大距离: $\geq 1150\text{mm}$

4.2 C 形臂沿轨道弧形滑动角度: $\geq 120^\circ$

4.3 C 形臂沿水平轴旋转角度: $\geq \pm 180^\circ$

4.4 C 形臂左右摆动: $\geq \pm 15^\circ$

4.5 水平移动范围: $\geq 200\text{mm}$

4.6 垂直移动范围: $\geq 400\text{mm}$

4.7 C形臂的最大开口距离: $\geq 930\text{mm}$

4.8 C形臂的弧深度: $\geq 810\text{mm}$

4.9 万向导向轮: 主轮: $\geq 0-90^\circ$

4.10 具备五维电动C形臂主机架

4.11 具备密纹滤线栅

4.12 具备电动可调式限束器

4.13 人体图形化液晶触摸屏 ≥ 2 个

4.14 具备手持机械运动控制器

4.15 曝光脚闸 ≥ 2 套

4.16 平板电动上下运动 $\geq 200\text{mm}$

5. 床旁控制系统

5.1 系统具备: 工作模式选择、参数选择、剂量显示、运动控制的功能, 配置 DSA、路径图等介入手术软件包, 协助医生完成各种临床介入类型的手术。

6. 其它

6.1 配备高动态显示范围。

6.2 配备动态平板探测器。

6.3 配备实时显示自动优化后的清晰临床影像。

6.4 配备实时动态 Gamma 校正。

6.5 配备实时窗宽窗位调节。

6.6 配备实时任意角旋转。

6.7 配备实时缩放, 平移, 兴趣点、反相、降噪、平滑、锐化。

6.8 配备专用高清医用液晶显示系统。

6.9 配备数字影像链, 确保应对多个科室的多种常规手术。

6.10 配备可插拔滤线栅。

6.11 配备限速器预览功能。

7. 导管床

7.1 功能: 满足全身检查、治疗的要求, 并且具有连续行进功能

7.2 床面材料: 碳纤维复合板

7.3 床面纵向运动范围: $\geq 1100\text{mm}$

7.4 床面横向运动范围: $\geq 330\text{mm}$

7.5 床面升降范围: $\geq 330\text{mm}$

- 7.6 床体地轨运动范围:电动, 纵向 $\geq 750\text{mm}$
- 7.7 床承重: $\geq 200\text{kG}$
- 7.8 床长度: $\geq 300\text{cm}$
- 7.9 床宽度: 三段式, 最宽处 $\geq 68\text{cm}$
- 7.10 步进功能纵向覆盖范围: $\geq 1100\text{mm}$
- 7.11 床旁控制器功能: 具备机架的运动控制, 辐射开关, 限束器叶片控制
- 7.12 具备 CPR 位: 能在 15s 内设置为 CPR 的配置

长水分院:

(三十五) 胃肠镜 数量1

产品1: 胃肠镜

一、总体要求:

- 1. 设备为全高清电子内镜设备
- 2. 采用图像处理器与冷光源分体式设计;
- 3. ★设备前面板按钮为触控按键;
- 4. 镜体支持带电热插拔;
- 5. 视频信号使用光纤传输, 速度更快, 抗干扰更强。
- 6. ★系统可适配同品牌超声内镜、光学放大胃肠镜、超细胃肠镜;
- 7. 主机使用年限 ≥ 10 年

二、医用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 1. 高清视频信号 (DVI) 输出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
- 2. 具有 DVI、SDI、CVBS、VGA、S-VIDEO 等信号输出方式;
- 3. 具有色调调节功能, 可对红色调 (R)、蓝色调 (B) 及饱和度 (C) 进行调节, 调节等级 ≥ 28 级
- 4. 具有自动增益功能, 可通过键盘控制开或关;
- 5. 染色模式, 可设置总计 ≥ 5 种不同模式的图像效果。
- 6. 具有平均测光、峰值测光和全自动测光 ≥ 3 种测光模式;
- 7. 具有色彩增强功能, 不少于三档可调, 每档可 0-15 级调节;
- 8. 具有轮廓强调功能, 不少于三档可调, 每档可 0-15 级调节;
- 9. 具有构造调节功能, 可选 A/B 不少于两种模式, 每种模式不少于三档可调, 每档可 0-15 级调节;
- 10. 具有图像冻结功能, 可通过镜体按钮、键盘、脚踏开关控制冻结功能;
- 11. 具有电子放大功能, 最大可放大 ≥ 4 倍, ≥ 0.1 步进;
- 12. 有内置的图像保存和视频录制功能, 支持图像查看、视频回放;

13. 具有 $\geq 1\text{T}$ 存储容量的内置病例管理系统, 可脱离外置工作站进行病例管理, 可查看、编辑、保存、预览、打印病例报告级病例报告检索;

三、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1. 采用 ≥ 4 路 LED 灯实现照明设计的多光谱照明光源;
2. 至少支持白光和 ≥ 3 种特殊光照明模式, ≥ 4 种照明模式;
3. 光源平均连续使用寿命 ≥ 20000 小时;
4. 至少具有手动和自动两种调光模式, 调光级别: ≥ 16 级;
5. 气泵流量可调;
6. 前面板上设有光源寿命指示灯, 可随时掌握光源剩余寿命情况;
7. 具有透光功能, 可用于对镜体头端部的定位。

四、医用监视器:

1. ≥ 32 英寸 4K 显示;
2. 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五、台车:

1. 具备一键电源开关, 带隔离电源;

六、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检查) :

1. 视场角为 $\geq 145^\circ$;
2. 景深为 2-100mm;
3. 头端部外径为 $\leq 9.3\text{mm}$;
4. 插入部主软管外径为 $\leq 9.2\text{mm}$;
5. 最小器械孔道内径为 $\geq 2.8\text{mm}$;
6. 弯曲角度为向上 $\geq 210^\circ$, 向下 $\geq 120^\circ$, 左右各 $\geq 100^\circ$;
7. 工作长度为 $\geq 1050\text{mm}$;
8. 镜体全长为 $\geq 1400\text{mm}$;
9. 具备有辅助送水功能 (具有独立的副送水通道) ;

七、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检查) :

1. 视场角为 $\geq 145^\circ$;
2. 景深为 2-100mm;
3. 头端部外径为 $\leq 12\text{mm}$;
4. 插入管主软管外径为 $\leq 12\text{mm}$;

5. 最小器械道孔内径为 $\geq 3.8\text{mm}$;
6. 弯曲角度为上下各 $\geq 180^\circ$, 左右各 $\geq 160^\circ$;
7. 工作长度为 $\geq 1350\text{mm}$;
8. 镜体全长为 $\geq 1650\text{mm}$;
9. 具有辅助送水功能(独立的辅助送水通道);

产品2: 高频电刀1台

功能: 可对生物组织进行切割、凝血等外科手术, 集切割、凝血、AIC 氩气技术为一体。具有单极纯切: 纯切、混切1、混切2、; 单极凝: 喷凝、柔凝、氩气束凝工作模式。

1. 既可手控输出也可脚控输出。
2. 具有断电保护电路, 能实时记忆使用各功能的输出设定值。
3. 全功能功率自动补偿。
4. 高频发生器通用内窥接口, 配合胃镜、肠镜、腹腔镜等内镜使用。
5. 采用 ENDO CUT 内镜模式, 提供安全的内镜下最佳凝血效果。
6. 输出 ≥ 8 组记忆模式, 支持内镜下治疗, ESD、ERCP、息肉切除等手术。
7. 双路氩离子气流调控, 调节精度 0.1L/min , 允许 $0.200\text{--}0.50\text{Mpa}$ 大范围氩气不定压输入, 不受现场气源限制。
8. 采用安全系统, 全程监测喷嘴压力。
9. 当刀笔气管堵塞或扭结, 会发出报警指示并切断氩气输出。
10. 腹腔压力管堵塞或扭结, 会发出报警指示并切断氩气输出。
11. 三联脚踏开关独立控制, 方便快捷。
12. 仪器前置氩气压力表, 精准实时显示氩气工作压力。

额定输出功率:

- 1) 纯切: $\geq 300\text{W}$ (负载 500Ω);
- 2) 混切1: $\geq 200\text{W}$ (负载 500Ω);
- 3) 混切2: $\geq 150\text{W}$ (负载 500Ω);
- 4) 喷凝: $\geq 120\text{W}$ (负载 500Ω);
- 5) 柔凝: $\geq 120\text{W}$ (负载 500Ω) ;
- 6) 氩气束凝: $\geq 120\text{W}$;

产品3: 洗消系统一套:

1. **台面/清洗槽要求:** 台面和清洗槽采用防泛水设计, 清洗溅到台面的液体会全部流入下水道。
2. **柜体功能背板要求:** 结构按功能作用形成分体组合, 配制静音轴承滚轮, 符合院感要求。

3. 自动灌流器（酶洗槽灌流、消毒槽灌流）

- ①采用隐形设计，节省操作空间；
- ②模块式设计，由操作面板、执行部件两部分组成；
- ③严格按《规范》要求，采用洁净的“一次水”灌流，避免二次感染；
- ④具有脉动注液、注气、吸引；
- ⑤微电脑控制系统，各种数据可自行自由设定；
- ⑥采用液晶中文显示屏操作面板，一键启动；
- ⑦快速插接头设计位置位于清洗槽后方，单手操作可完成，浸泡时密封盖紧密贴合清洗槽；

4. 内镜测漏装置要求：预清洗后，对内镜进行漏水测试；

5. **超静医用无油空气压缩机要求：**采用无油活塞式设计，配水气分离系统，压力调节范围为 0.2Mpa~0.8Mpa，气罐一次性储气量 $\geq 25\text{L}$ ，主机气量 $\geq 118\text{L}/\text{min}$ ，噪音 $\leq 52\text{dB}$ 。

6. 活动密封盖要求：采用透明亚克力面板吸塑成型有手柄，可以清洗看到灌流清洗的状况，盖子可移动。

7. 一体化供排水、电路系统要求：隐藏式设计，安全可靠。

8. 清洗喷枪（水源）要求：枪体采用一次冲压成型，高度耐酸碱，抗腐蚀性强，细菌附着率低。

9. 挂钩要求：不锈钢材质，耐酸碱

10. **清洗喷枪（气源）要求：**枪体采用一次冲压成型，高度耐酸碱，抗腐蚀性强，细菌附着率低。压力：0~0.75Mpa，由中心气体处理器精确调控气压。

11. 操作流程指示标牌要求：标识各清洗消毒槽的流程，以及品名。

12. 不锈钢水龙头要求：抗强酸碱处理，所有管路具有耐腐蚀功能，转动式 304 不锈钢冷热双水龙头

13. **内镜干燥台要求：**使用复合材料一次压铸而成，表面光洁、抗菌、耐磨及酸碱腐蚀；中间层吸收冲击，无锋角和接缝。

14. 给排水系统要求：给排水系统采用优质高压编织供水软管及管件；

15. 照明系统要求：背板顶部为白色圆型灯。

16. 烘干机要求：用于镜体吹干，五级风量调节

17. **医用快速要求：**采用 PCP 材料，高强度，耐酸碱，耐腐蚀，抗污染，带自锁装置，移除接头自动锁止出水，采用双指按压式自动弹出卡扣。

18. 灌流主板控制系统要求：控制系统运行稳定，数字显示，计时定时。

19. 中心电源要求：中心电源的控制，有短路、过载、过压保护，承受 300VAC 浪涌。

20. **空气过滤减压装置要求：**气体处理器：气压调节范围：0~0.75Mpa，分离空气中的水分及油其它杂质，为内镜清洗提供干燥纯净的压缩空气，并另外设有注气压力调节器。

21. 纯水机要求: 水过滤精度为 $\leq 0.0001\ \mu\text{m}$, 外壳金属喷塑材质, 可更换滤芯, 多程序式反渗透技术, 前置管道式紫外线杀菌装置, 水处理量 300L/h。末端采用高精度超微过滤, 配置有管道消毒系统。

22. 三通灌流装置要求: 采用 PCP 材料。

23. 灌流专用硅胶管要求: 耐扭结不变形, 具有较高的抗撕强度, 具有无毒、耐高温、低温、寿命长, 长时间使用不变硬、不易变色。

24. 纱布架要求: 用于放置清洗过程中的纱布等物品。

25. 电子水源开关要求: 12V 低电压控制, 断电自动断水

26. 双门储存柜要求: 双独立空间设计, 不锈钢材质, 内置全自动循环风消毒系统。可挂 ≥ 4 条软式内镜。

产品 4: 内镜用送水一台

1. 适用液体: 无菌水, 生理盐水

2. 定时时间 $\geq 20\text{s}$

3. 输出流量: 0-600ml/min

产品 5: 内镜用二氧化碳装置

1. 适用气体: 医用二氧化碳气体

2. 有气体恒温加热功能

3. 定时功能 ≥ 4 档

产品 6: 图文工作站一套

1. 内窥镜专用, 能快速打印报告

2. 支持 DVI, HD, SDI 等高清接口

产品 7: 诊断床一张

(三十六) 肺功能检测仪 数量1

肺功能+呼吸肌力+呼吸训练

1. 具有用力肺活量、慢肺活量、最大分钟通气量、舒张试验等模式。

2. 具有慢肺活量 SVC: VC、VC MAX、VC IN、VC EX、IC、IC%P、IRV、IRV%P、ERV、ERV%P、VC%P、VT、VT%P、MV、TIN、TEX、TTOT、BF、BF%P、TIN/TON、TEX/TON、TIN/TEX、VC%等测量参数;

3. 具有用力肺活量 FVC、FEV1、FEV3、FEV6、FEV1/FVC、FEV3/FVC、FEV1/VC Max、PEF、FEF25、FEF50、FEF75、MMEF、PIF、PIF50、MIF、FET、VEXP、FET、(FEV1 1% FVC1) %P、PIF、ELA 等测量参数;

4. 具有最大分钟通气量 MVV: MVV、MVV%P、VT MVV、TIME MVV、BF MVV、MVV%等测量参数。

5. 金属筛网压差式传感器。

6. 流量测量范围 $\geq 0-16\text{L/s} \pm 3\%$; 分辨率: 0.01L/s 。
 7. 容量测量范围 $\geq 0-10\text{L} \pm 2\%$; 分辨率: 0.01L 。
 8. 气流阻力 $\leq 0.15\text{Kpa/ (L/s)}$ 。
 9. 频率 $\leq \pm 0.25\text{ L/s}$ 。
 10. 呼吸频率: $0-120\text{BPM} \pm 1\text{BPM}$ 。
 11. 具有实时数据图像监测呼气时间, 呼气末流速等功能。
 12. 具有环境参数(温度、湿度、大气压)并进行 BTPS 自动修正功能; 可通过定标筒进行常规定标和三流速定标。
 13. 肺通气模块手柄具有显示屏与喇叭。
 14. 呼吸压力模块具有 MIP、MEP、 P0.1 、 P0.1MAX 等评估参数。
 15. 压力测量范围: $\pm 20\text{kPa} \pm 0.1\text{kPa}$; 分辨率: 0.01kPa 。
 16. 检测过程激励式动画操作界面。
 17. 可徒手拆卸, 可进行清洗、浸泡、消毒, 可使用通用的一次性肺功能仪用过滤嘴。
 18. 语音智能播报。
 19. 呼吸训练模块
流速范围: $0.6-1.2\text{L/s} \pm 10\%$, 分辨率: 0.01L/s 。
 20. 训练强度 1-10 级可调。
 21. 训练过程中, 通过显示屏实时显示激励动画与各项训练数据。
 22. 训练记录: 显示过去训练的历史记录, 包括每组训练的训练次数、流速、吸气量等。
 23. 可通过康复平台对患者的呼吸康复情况追踪随访, 可结合患者使用数据对患者病情进行远程辅助诊断及实时指导。
 24. 呼吸训练模块手柄具有显示屏与喇叭。
- 单台配置: 主机 1 台, 一次性肺功能过滤嘴 60 个, 鼻夹 10 个
- 其它要求

1. 设备使用年限 5 年, 所供产品要求生产日期距到货日期 $\leq$ 半年
2. 原厂整机质保 ≥ 3 年。

(三十七) 骨质疏松治疗仪 数量1

1. 柜式结构, 彩色触摸屏 ≥ 7 英寸。
2. 1 台主机, 2 张床体, 可同时输出。
3. 每张床面上配置 ≥ 2 个可移动的环形治疗器和 2 个条形治疗器。
4. 磁场强度: $0 \sim 10\text{mT}$ 。
5. 治疗时间: $1 \sim 99\text{min}$ 可调, 步进 1min 。

6. 治疗强度: 1~100 可调, 步进为 1。
7. 输出波形: 半正弦波、正弦波、方波、三角波、脉冲波 5 种波形可选, 默认正弦波。
8. 治疗环位置: ≥ 2 个环形治疗器位置可调, 环 1 为 0~92cm 可调, 环 2 为 28~120cm 可调。
9. 治疗频率: 1Hz~100Hz 连续可调, 步长为 1Hz, 精度为 $\pm 10\%$ 。
10. 移动磁疗垫, 磁场固定频率 50Hz, 治疗强度 0~100 可调。可单独设置治疗强度和开启/关闭。
11. 治疗床有加热功能, 温度 $37^{\circ}\text{C}\sim 42^{\circ}\text{C}$ 。
12. 设备具有三种治疗程序模式可选: 自动程序、编辑程序和手动程序。
13. 磁场线圈保护功能: 设备磁场线圈具有温度保护功能。
14. 安全距离: 距离床体及环形治疗器的安全距离为 $\geq 8\text{cm}$, 安全距离外环境中磁场强度应在 0.5mT 以下。

(三十八) 经颅超声电疗仪 数量 2

- 1、外观: 推车式, ≥ 5 英寸液晶触摸屏
- 2、组成: 由电源线、主机、超声治疗头及输出线、耳后电极线、肢体电极线组成。
- 3、功能配置: 双通道, 2 组超声+2 组耳后电刺激+2 组肢体电刺激输出。
- 4、治疗模式: 超声治疗模式: 扫描模式、固定模式; 仿真生物电治疗模式: 模式一、模式二、模式三、模式四。
- 5、处方模式: 内置 36 个处方可供选择。
- 6、超声性能: 每组由 3 个治疗头组成, 具备固定模式和扫描模式,
- 7、超声输出功率: 1.2W、2.4W、3.6W、4.8W, 误差 $\pm 20\%$ 。
- 8、最大有效声强不大于 $3.0\text{W}/\text{cm}^2$ 。超声频率 $800\text{kHz} \pm 10\%$ 。
- 9、耳后低频电脉冲性能具备多种模式, 脉冲极性: 双向; 按不同脉宽和脉冲周期波形分为九档, 时间参数误差为 $\pm 30\%$ 。输出电压幅度分 60 级可调。其最小输出设定不超过最大设定值的 2%。
- 10、肢体中频电疗性能: 工作频率: $8\text{kHz} \pm 30\%$; 调制波形: 低频三角波的调制波形; 调制三角波波宽: 0.4s~8.5s; 调制三角波周期: 0.8s~20s; 输出波形按不同调制波宽和周期波形分为八档, 时间参数误差为 $\pm 30\%$ 。
- 11、具有定时功能

(三十九) 心理行为发育筛查设备 数量 1

- 1、测评环境多样化: 可适用于单机、局域网、互联网等多种网络环境。
- 2、测评平台多样化: 可同时适用于 PC 电脑、平板电脑 (需要 WIFI 支持)、触摸互动一体机等多种应用平台。
- 3、分级管理功能: 实现三级管理功能。即, 实现单位、部门、患者的三级联动管理。
- 4、数据查询功能: 高效的数据查询功能, 心理咨询师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通过任何查询条件都可以方便的查询到自
己需要的个体档案。
- 5、智能心理预警系统: 通过预警系统可以筛查出有严重心理问题的人员。

6、高效的档案管理功能：可以批量导入测评用户信息。

7、系统量表数量不少于130个，至少包含心理健康临床症状自评量表(SCL-90)、小学生心理健康评定量表(教师用)、小学生自我认识能力测量、明尼苏达多相个性调查表(MMPI)、儿童孤独症评定量表、儿童十四种人格因素问卷(CPQ)、汉密顿焦虑量表(HAMA)、小学生适应能力测验、汉密顿抑郁量表(HAMD)、家庭功能评定量表、惧怕否定评价量表(FNE)、自杀态度测评量表(QSA)、学习焦虑倾向测量、卡特十六种人格因素测验(16PF)、中学生心理健康(MSSMHS)、心理健康临床症状自评量表(SCL-90)、中学生网络成瘾量表(IADDS)、应付方式问卷、中学生人际交往能力测验、学习动机测验、贝克躁狂量表(BRMS)、嫉妒心理诊断量表、容纳他人量表、霍兰德职业倾向问卷等量表。

(四十) 输液泵 数量6

1. 产品使用期限 ≥ 10 年，需提供证明文件。

★2. 支持输血功能（提供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3. 可升级肠内营养液输液功能，并提供证明文件。

4. 输液精度 $\leq \pm 5\%$ 。

5. 速率范围：0.1-2000ml/h，最小步进0.01ml/h。

6.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1-9999.99ml。

7. 快进流速范围：0.1-20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8. 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9. 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输液泵添加输液器品牌名称。

10. 8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点滴模式、和间断给药模式。

11. ≥ 3.5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12. 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13. 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14. 支持药物库，可储存 ≥ 5000 种药物信息。

15. 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4种以上颜色。

16. 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17.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8. 压力报警阈值至少15档可调。

19. 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50mmHg。

20. 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提示。

21. 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

启动输液。

22. 具备单个气泡和累积气泡报警功能，支持最小 15 μ L 的单个气泡报警。

23. 信息储存：可存储 ≥ 5000 条的历史记录。

24. 电池工作时间 ≥ 5 小时@25ml/h。

25.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44。

26. 整机重量 ≤ 1.5 kg。

27. 满足 EN1789 标准，适合在救护车使用，需提供证明。

(四十一) 微量泵 数量6

1. 整机使用期限 ≥ 10 年。

2. 注射精度 $\leq \pm 2\%$

3. 速率范围：0.01-2000ml/h，最小步进 0.01ml/h。

4. 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01-9999.99ml。

5. 快进流速范围：0.01-2000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6. 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7. 支持注射器规格： 5ml、10ml、20ml、30ml、50/60ml。

8. 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注射泵上添加注射器品牌名称。

9. 7 种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间断给药模式。

10. ≥ 3.5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11. 支持药物库，可储存 ≥ 5000 种药物信息。

12.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3. 压力报警阈值至少 15 档可调。

14. 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 150mmHg。

15. 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16. 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短暂性阻塞触发报警后，泵检测到阻塞压力缓解时，无需人为干预，泵自动重新启动输液。

17. 电池工作时间 ≥ 6.5 小时@5ml/h。

18.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 IP44。

19. 整机重量 ≤ 1.7 kg。

20. 满足 EN1789 标准，适合在救护车使用。

★21. 提供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二、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电源线1 根。
3. 内置电池。
4. 固定夹1 个。

(四十二) 肠内营养泵 数量1

★1. 挤压方式: 盘式蠕动挤压式。

2. 全透明泵门。

3. 内置把手。

4. 固定夹支持调向, 支持水平和垂直固定。

5. 喂养速度范围: 1-800ml/h。

6. 喂养精度: $\pm 5\%$ 。

7. 冲洗速度: 1-800ml/h。

8. 排气速度: 1000ml/h。

9. KTO 速度: 1-10ml/h。

10. 具有连续喂养模式和间歇喂养模式。

11. 具有间歇防堵管功能。

12. 具有反抽功能。反抽速度1-800ml/h。

13. 适用符合标准的各品牌营养管。

14. ≥ 4 英寸触摸屏。

15. 具有锁屏功能, 支持自动和手动两种方式锁屏。

16. 自动完成泵管管路充盈。

★17. 自带加温系统, 无需外接电源。

18. 加温范围: 32-45℃, 可直接通过触摸屏调节温度。

19. 报警信息: 遗忘操作、泵门打开、喂养完成、喂养异常、加温器超温、加温器欠温、加温器未安装、无电池、无外部电源、电池电量低、电池耗尽, 即将关机、待机结束、营养液泄漏、充电故障。

20. 续航时间: 可连续使用不少于 10h。

21. 支持电池快充。关机条件下, 充电时间 ≤ 4 h。

22. 防护等级: $\geq IP34$ 。

23. 重量: ≤ 1.2 kg (含电池)。

24. 可储存不少于 2000 条历史记录。
25. 屏幕亮度至少 10 级可调。
26. 报警灯光亮度至少 10 级可调。
27. 报警音量至少 5 级可调。
28. 支持通过无线或有线联网，与输注中央站连接。

(四十三) 妇科检查床 数量2

1. 整体结构: 床架采用耐腐蚀材质制作。
2. 结构调节: 床体采用分段式结构设计, 靠背角度可调节, 可适配人体检查体位需求, 满足妇科专科检查体位摆放及常规诊疗操作要求。
3. 床面配置: 床面采用高回弹软包填充结构, 表层包覆医用防水耐污面料, 具备防水、防污特性。
4. 整体性能: 设备结构设计合理, 承载性能满足妇科诊室常规诊疗使用标准, 适配长期临床工作使用。
5. 尺寸规格: 采用医用妇科专科常规标准尺寸, 整体布局合理, 操作空间充足, 适配常规妇科诊室场地摆放及专科查体操作。

(四十四) 动态血压检测仪 数量2

- 1、记录盒
 - 1.1、压力量程: 0-299mmHg ;
 - 1.2、检测原理: 示波法;
 - 1.3、加压方式: 拟合加压, 自动调整至最佳压力;
 - 1.4、测量模式: 自动测量模式: 手动间隔、自动间隔、自动表 (可任意设置 6 个测量间隔); 自动补测; 支持手动插入测量;
 - 1.5、测量精度: 压力: $\pm 2\text{mmHg}$ 脉搏: $\pm 5\%$ (提供检测报告);
 - 1.6、安全系统
 - 超压保护: 压力超出 299mmHg 时, 快速释放压力;
 - 急停保护: 测量时, 按 “S 键” 可快速释放压力;
 - 1.7、一体式主机+袖带设计, 主机可折叠, 贴合手臂;
 - 1.8、传输接口: USB 接口;
 - 1.9、显示屏: 断电屏幕依旧可显示;
 - 1.10、一键式操作设计、避免误操作;
 - 1.11、工作电源: 两节 5 号电池;

1.12、时钟：实时公历 24 小时制；

1.13、防护等级：≥IP22；

1.14、可捕捉用户体位状态；

1.15、具备 24 小时自动停止测量功能；

2、软件功能

2.1、软件可提供血压谷/峰值、血压标准差、变异系数、血压夜间下降百分率、血压负荷、动脉硬化指数（AASI）、平滑指数等分析指标；

2.2、分析软件可自定义报告打印格式和打印内容，可编辑患者基本信息、血压波动情况记录、服药情况等内容；

2.3、血压判定阈值可根据全天、白天、夜间进行调整；

2.4、具备患者、医生预设功能；

2.5、提供多种图表辅助分析工具，自动生成趋势图、双乘积趋势图、柱状图、饼图、相关图、小时数据表等；

2.6、自定义医生签名设置：支持三个签名同时显示报告上，且签名名称可修改；

2.7、日志功能、便于查看软件操作记录；

2.8、软件具备联网功能、可实现数据远程传输及管理；

2.9、支持比较分析功能、可同屏对比同一患者不同时间的血压参数及趋势图。

★3、配置清单（单台配置）

3.1、主机 1 个；

3.2、血压袖带 1 个；

3.3、USB 数据线 1 根；

3.4、动态血压软件 U 盘 1 张

（四十五）动态血糖检测仪 数量1

1、监测时长≥8 天

2、具有指尖血校准功能：有

3、传感器活化时间：≤1 小时

4、探针：软针且长度：≤6mm

5、具备远程数据管理功能

6、高低血糖报警功能：有

7、葡萄糖浓度探测范围：2.0~25mmol/L

8、可设置实时报警

9、MARD 值≤9%

10、传感器防水等级：不低于 IPX8

11、血糖数据处理软件具备：患者管理、提醒管理、报表中心、系统设置

12、配置清单：电视显示大屏、蓝牙接收器、无线网卡，查房一体机

(四十六) 治疗车 数量10

≥600*350*880；托盘间距≥47cm，ABS 材质，双层上层带单抽，台面四面围栏，单面拉手，知名品牌静音轮无噪音

(四十七) 脉动真空压力蒸汽灭菌器 数量1

1 ★ 脉动真空压力蒸汽灭菌器 1、有效容积：(0.3-0.35) 立方米、双门、电热一体机

2、灭菌室尺寸 1000±20×500±20×650±20 mm

3、外形尺寸：1280±20×1250±20×1770±20 mm

4、设计压力：0.23-0.28MPa

5、设计温度：135-140℃

6、工作压力：0—0.22MPa

7、工作温度：132-134℃

8、极限真空度：-0.94MPa

9、整机功率≥36KW

10、装卸推车：格栅装载。

11、门板为不低于 S30408 级不锈钢，柜门厚度≥8mm，柜门保温层厚度≥30mm 防止柜门表面温度过高。

12、柜门开启方式为气密式快开门，柜门加强筋≥10 根。

13、程序选择：不低于 7 寸彩色触摸屏显示，微电脑控制，可自动完成灭菌过程；具有织物、器械、BD、液体、真空检漏、自定义程序、手动等基本程序；有低温、高温报警和误操作保护；具有压力和温度双重控制；具有超压超温排气、低温补偿，安全连锁；

14、管路要求：管路为不锈钢管道和不锈钢快装接头；

15. 密封门：带有压力安全联锁装置、双门互锁，保证有菌区与无菌区的有效隔离。

16. 灭菌器主体设计使用寿命≥10 年（或≥30000 次灭菌循环）；主体结构为矩形加强筋结构，加强筋大于 8 根。内壳为不低于 S30408 级不锈钢；内壳厚度≥6mm，门胶圈位于主体上，不能在门上

17. 记录及控制要求：内置打印机，打印机无须更换色带，根据需要随时实时打印；

18、内室疏水装置：程序控制，采用气动角座阀自动疏水。

19、加热元件选用不锈钢材质，有损坏时，可管单根进行更换。

21、具备自动加水功能

22、采用温度控制器作为对加热元件的辅助保护措施。

23、具备性能稳定、高效的软水机，保证发生器用水符合要求。

24、具备缺水自动保护功能：有液位控制器和温度控制器双重自动保护措施。

25、配备无油静音压缩机 1 台，满足脉动真空灭菌器压缩机气源。

三、商务要求：

（一）真实性和有效性：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二）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投标人须制定详细的供货、运输方案。

2、设备材料的包装应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投标设备的包装须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4、各种设备，应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5、设备材料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三）质量保证要求

1、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制造日期距交货时间不能超过 6 个月（国产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

2、如合同设备属于国家强制计量或检定的设备，则验收前中标人须提供国家计量或检定机构所出具的有效期内的合格证书，采购人可协助中标人联系有关部门进行检测，但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投标时需列出维修时常用的配件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证真实有效）。

4、知识产权：中标人（或成交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中标人（或成交人）保证所提供软件的合法性，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人无关。若因为知识产权纠纷造成的一切损害赔偿及损失由中标人（或成交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损失和对方要求赔偿损失及支出的律师费、交通费和差旅费等。

5、采购过程中，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遵循相应的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国家政策。

（四）检验与验收

1、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应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2、所有设备、器材在开箱时应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

- 3、设备应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 4、中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给出项目的详细验收实施方案。
- 5、重要设备在项目产品到货验收时，应有制造商技术人员现场协助验收，此验收报告作为项目验收必备文档之一。
- 6、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后，由采购人、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正式交付使用。
- 7、验收完成后，负责清理拆除的包装及产生的垃圾。

（五）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中标人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2 小时内电话回复处理意见，12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到达现场维修，重大紧急情况维修工程师3 小时内应到位，超过 72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提供备品配件或备机以保证业务正常开展。保修期内设备故障在两个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立即无条件更换新设备；保修期内因故障导致设备停止使用，按停止使用时间的 1：7 顺延保修期（即停止使用 1 天，顺延保 7 天）。

- 2、投标人须有能力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服务（包括技术人员、响应时间及备品、备件方面等）。
- 3、技术支持：中标人须提供由设备制造商技术人员实施的终身应用技术支持（所需费用均须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六）培训要求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时长、培训方式、培训人数等）。

（七）应急需求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遇突发事件、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防范措施、应急处理流程和报告制度等）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 委托 (代理机构名称)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大写：_____。

分项价款在《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搬运、安装、检测、调试、屏蔽及装修、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配套服务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

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_____ 年，保修期内保修。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货物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具体如下：_____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乙方须采取适于安全、准时完成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运输措施，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到货地点，对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进行全面保险，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或者要求承运人购买货运保险及任何第三者责任险；

5. 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 日内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约定的时间内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具体可见附件《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7.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具体可见附件《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8.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9.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10.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1.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需提前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附新负责人资质证明，资质不低于原负责人），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配合乙方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其它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分钟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一般故障（如常规参数调整）需在 24 小时内修复，重大故障（如核心部件损坏）需在 48 小时内修复。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2 工作日后仍无法解决，乙方需在 3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质保期内，乙方不能及时响应或者拒绝响应，甲方有权自行组织人员维修，由此产生的后果和费用有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

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使用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5.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等。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全部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主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1.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2.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3.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2. 乙方对于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保密期限为永久保密。

3.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调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报价（指价格扣除后的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其投标文件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50\%$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指价格扣除后的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投标人所投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或生产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承担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工程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标准：

①本国产品应当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

②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③单一产品采购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非单一产品采购中，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3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注：投标报价、价格扣除均依据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数据。

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标准与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标准互不影响其适用

4.2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辐射安全许可证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分包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 2. 本项目评审中出现第五章 3.2.4 条中异常低价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3.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标准：详见第五章 4.1 条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标准：详见第五章 4.1 条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5. 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标准与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标准互不影响其适用。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35.0	技术参数	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5 分，加★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在 35 分基础上扣

				0.5 分。其余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0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以证明技术参数及性能的有效性，未提供证明文件的视为此参数不满足。凡对证明文件弄虚作假的投标人，一经查证，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录入不诚信企业，并承担相应处罚。 （1）加★参数及正偏离参数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符合”，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并未找到该条款“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 （2）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标注加★技术参数及其他需提供证明材料的页码，否则因此导致评委无法判断偏离情况的，后果投标人自负。 （3）投标人应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一发现有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5.0	供货方案	投标人结合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工作流程、交货安装方式及安排、运输条件与保障措施等），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①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具有详细的供

				货方案，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 实施计划供货周期计划节点明确、进度有序，完全能够确保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成项目实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②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实施方案供货周期计划节点相对明确、进度基本有序，有少量欠缺，基本能够确保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成项目实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③实施方案供货周期计划节点混乱、进度无序，不能确保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成项目实施，与本项目实际需求存在偏差，得1分； ④未提供，得0分。
	0.0	5.0	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结合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安装调试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手册、调试方法、管理组织和制度、人员、工具配备等），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①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具有详细的安装调试方案，安装调试实施规范高效，管理组织和制度完备，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②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有较详细的安装调试方案，安装调试实施规范有效，管理组织和制度有少量欠缺，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③安装调试实施效率低下，管理组织和制度欠缺，与本项目实际需求存在偏差，得1分； ④未提供，得0分。
	0.0	5.0	售后服务技术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承诺、设备出现故障和缺陷后的解决方案和响应时间），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质保期满后的相关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①内容完整、准确、详实、计划承诺全面合理、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的得5分； ②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3分；③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1分；④未提供，得0分。
	0.0	5.0	培训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时长、培训方式、培训人数等），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①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具体，培训时长充分且高效、人数充足，满足项目实施得5分；②有较具体的培训方案，内容较详实，培训时长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人数基本满足项目实施得3分；③培训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培训时长及人数基本满足需求得1分；④未提供，得0分。

	0.0	4.0	应急预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遇突发事件、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防范措施、应急处理流程和报告制度等），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①设备在遇到突发事件、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合理性、完善性及快速响应等）内容详细、科学、适用性强得4分；②内容较全面、基本科学可行得2分；③内容有欠缺，不够完善、适用性弱得1分；④未提供，得0分。
业绩信誉	0.0	10.0	项目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3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同型号业绩证明材料的，有1个得2分，最多10分。注：投标文件中须附合同、中标通知书和中标公告截图（含网址）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该业绩可为供应商的或该产品的生产厂家、产品其他代理商的业绩）
	0.0	0.5	节能产品清单	除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外，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每有一项加0.5分，最多加0.5分。 应提供所报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0.0	0.5	环保标志产品清单	投标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0.5分，最多加0.5分。应提供所报环境标志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 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_____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须 知

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2：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除应提交联合协议外，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要求提供。

- (1)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
- (3)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2：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注：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1项要求提供。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付款方式	
投标有效期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证明材料 所在 页码
			制造商 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2				
3				
4				
...				
...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2: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采购代理编号： ）采购活动中若为成交投标人，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3. 关于产品成本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我方提交关于（填写：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标段号或标段名称或包号或包名称）的投标（响应）文件中，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中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6 年 月 日

注：

1. 括号内填写的内容，项目如果不分包或不分标段、可只提供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不用提供标段号或标段名称或包号或包名称。
2. 供应商应自行根据投标产品的组件或产品的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确定产品的成本。
3. 单一产品采购不填写此函，多品目采购包如供应商所有产品均为本国产品且填写《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可不填写此函。
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其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比例是否达到80%作出承诺，该比例达到80%以上，依法对其全部产品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未达到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4. 其他资料（如有）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6:其他材料